

再版序

在這末後的世代，神在地上行作了一件劃時代的大事，就是興起祂忠心的使女江端儀姊妹，作辯明真理、証實全備福音的新約執事。神用啟示使她深知福音的奧秘，恢復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血、水、聖靈全備至聖真道，奠定了教會的根基；又恢復神做事的法則——使徒建造教會；傳揚「聖靈重建新約教會，拆毀公會宗派」7.21 的默示。這是江姊妹從神領受的時代啟示、天上的異象。

江姊妹受託之後，忠貞神勇、殷勤勞苦、晝夜儆醒，帶領神家兒女在真道上同歸於一，建立基督的身體，擺出整體合一的見証，帶下末世空前的大復興。

江姊妹息勞歸主後，聖靈顯明張路得接續她的職事。初時張某尚能持定江姊妹的異象，後來與陳貴芳結婚，就逐漸偏離江姊妹所立的根基，到了一九七六年四月廿日，就發出背道的十三頁公開信，完全推翻了江姊妹從神領受的時代異象，摧毀江姊妹受託建立的教會根基，也否定神賜給她使徒工頭的職事。雖然當時許多同工、弟兄姊妹都還不知道張、陳同謀背道，然而這位行走在金燈台中間的人子，也就是選召基督靈恩佈道團、重建新約教會的神，祂的眼目如同火焰，祂早知道背道者的隱意，就在當年二月九日特特向祂的兒女顯明主僕洪以利亞是承接江姊妹職事的中興器皿（詳見「我們在迦密山上」一書）。當張某等人背道之後，洪弟兄就接受寶座的託付，剛強站起來，率領眾教會維護真道，抵擋背道的狂浪，堅守江姊

妹的異象，在江姊妹立好的根基上往上建造。《不違背那從天而降的異象》這本書，便是清楚地記錄了當年張路得背道、洪以利亞持守真道的始末。

今年新約教會在錫安山舉行的冬令會，恰逢二月九日——新約教會的中興大日。當天上午在聖殿聚會時，同工根據《我們在迦密山上》和《不違背那從天而降的異象》這兩本書，報導當年神興起中興器皿起來力挽狂瀾的種種榮耀事跡。聖靈在會中大大運行，神的榮光充滿聖殿，眾聖徒臉上泛著榮光。可見神多麼喜悅神家兒女歸附使徒帶領，跟隨中興器皿一同持守江姊妹的生命異象，帶領萬民萬有進入新天新地神的國。

會後，許多弟兄姊妹來要這兩本書。由於《不違背那從天而降的異象》已無存書，為了讓眾聖徒不違背那從天而降的異象，繼續在江姊妹所帶下「聖靈重建新約教會、拆毀公會宗派」的偉大異象中大步往前，我們決定將此書再版。願神使用這本書，並開啟讀這本書的每一個人，好持定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生命異象，一同歸附使徒帶領，對準神旨事奉神，作成神的工，得神的獎賞。阿們！哈利路亞！U-N-N-S！NO STOP！

**基督靈恩佈道團
2000.2.9於錫安山**

各地親愛的弟兄姊妹們，我和基督靈恩佈道團在台眾同工問你們安，願恩惠平安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

這大半年來，神許可一次屬靈大震動臨到整個新約教會，為要作顯明、試驗、揚淨的工作。因那曾蒙神揀選承接她母親江姊妹職事的張路得姊妹，為了家庭私情，不顧神的旨意，長期瞞著眾同工、眾聖徒，多方姑息，縱容其背道丈夫陳某所行分裂教會、破壞整體見證等等不法舉動。至終不惜丟棄神賜給她的尊貴職分和使命，向其背道丈夫俯首就範，夫婦隨地聯合背道，同謀推翻託江姊妹傳出來的耶穌基督血、水、聖靈全備真道，和七、二一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默示。妄想毀壞神藉江姊妹所立好的教會根基，把整個新約教會連根拔出來。雖經我和在台眾同工，不顧情面，以聯名信忠言直諫，切切盼望她勇敢敢揀選神，在神的光中速速接受改正而回轉。不料她不但不回我們片紙隻字，反詆譖我們發肉體，且有人說我想作王……。我們忍耐待多時，一直未將內情揭露，而她夫婦及同夥人竟肆無忌憚地分頭作迷惑信徒的工作。各地兄姊因不明白真相，紛紛來信詢問。只因這事原委太長，恕未能個別及時作覆，謹藉本刊，將她夫婦背道經過，概略陳述於眾教會前，作為我回覆各地兄姊的一封公開信，願在神面前薦與眾人的良心。

請讀兩處聖經：

「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因為那時，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自誇、狂傲、謗讟、違背父母、忘恩負義、心不聖潔、無親情、不解怨、好說讒言、不能自約、性情

凶暴、不愛良善、賣主賣友、任意妄為、自高自大、愛宴樂，不愛神；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這等人你要躲開。那偷進人家、牢籠無知婦女的，正是這等人。這些婦女擔負罪惡，被各樣的私慾引誘，常常學習，終久不能明白真道。他們的心地壞了，在真道上是可廢棄的。然而他們不能再這樣敵擋，因為他們的愚昧必在眾人面前顯露出來，像那二人一樣。」（提後三：1／9）

「你們也知道，凡與你們有益的，我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或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裏，我都教導你們。」（徒廿：20）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原是主藉著祂的使女江端儀姊妹用全備福音所生的，她為我們受了生產之苦，我們也都服從了她的教訓、品行、志向、信心、寬容、愛心、忍耐，以及她在星、馬、港、澳、台灣傳福音時所遭遇的逼迫、苦難、熬煉和百般艱難。從這一切磨難中，她將至聖真道表明出來。她誠然用全備福音生了我們，為我們受了生產之苦。因著她肯效法我們的主，至死順服神旨，忠心傳揚真道，新約教會信仰根基得以重新立定，基督身體合一的見證得以重新屹立在地上，讓神得著榮耀。所以，新約教會每一位同工及弟兄姊妹，都當知道我們原是跟江姊妹學的。凡我們所學習、所確信的，都要在心裡。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免得人奪去我們的冠冕，這是我迫切為你們所盼望所祈求的。

一九六六年八月，神的使女江端儀姊妹息勞歸主，我們一時感到無限悲慟。那時，張路得姊妹（以下簡稱張某）遵照神

藉著她母親所發預言，承接了她母親從神領受的這末後時代的託付與職事（請參閱荊棘火燄序言，一九六六年八月廿二日，張某致各地兄姊的一封公開信），在神啟示她母親的異象中，持守血、水、聖靈全備真道，帶領各地新約教會繼續往前。我們都滿心感謝神，甘心犧牲自己，攏上性命與她同心，這是神可以為我們作見證的。到了一九六九年底，張某與陳某忽然結婚，由於此事的不平常，當時的確帶給新約教會一次很大的震動。張某曾為此向眾教會發出關乎她婚事的公開信，內中說：「婚後，在家中我願作妻子順服丈夫的榜樣；在教會中，因神時代的使命是交給我，無人能干涉我受託的職責及我和任何同工、聖徒在靈裡密切的聯結」；又說：「我覺得真是出於神配合的婚姻，於我和我的事奉而論，不是一種『妨礙』，而是一種『保護』。」又說：「在我身旁同工眾多，他（指陳某）卻最能摸到我深處的需要，勇於與我一同面對各樣艱難，不斷接受光照和改正，棄絕屬己的一切，讓聖靈有路，叫時刻在重壓、乾渴、疲乏的我，得到鼓勵、滋潤和喜樂。」；「十月中旬在香港教會的擘餅聚會中，想到主賜我一位忠誠的同伴，與我為教會同勞，我眼不住流淚，我們（指她與陳某）願無止境的攏上我們的一切，作祂愛的俘虜，遵行祂的旨意。」；「我並非不知道自己從主領受的職分，對神今時代的旨意關係多大，所以絕不致輕舉妄動，背著神行事，……。」

她既然對這事那麼清楚是出於神，是對她的事奉有益無害，又無人（連她丈夫）能干涉她的職責，且主賜給她的是忠誠同伴，是與她為教會同勞的。又是那麼勇於接受光照改正，

勇於棄絕屬己的一切，讓聖靈有路，那麼能叫她得到鼓勵。我們也就存著敬畏的心，接受帶領，深願她的婚姻真能帶給新約教會更多祝福。另一面我們也深信這件事神既許可，祂所作的必定盡美盡佳。他們婚後，陳某在香港教會牧養，作風新穎、話語新奇，言行獨特，那時眾人無不慶幸神將這樣的屬靈職事賜給祂的教會，張某也認為是神賜給她一位得力的好幫手，就盡量放手交給他去作。陳某連連帶領新約教會幾次轉彎，我們真有應接不暇之慨。雖然如此，仍是一次次順服，拚命的學，惟恐跟不上聖靈水流而被淘汰。那時台灣眾教會，曾被他們夫婦評論為「耶路撒冷教會，抵擋工頭中心」，為此我們曾多次在主前流淚悔改，求主拯救我們脫離一切遲鈍、固守、停頓……以免跟不上聖靈水流，被主撇下。主也知道我們的心，多次向我們發憐憫、施安撫。陳某在新約教會中的聲勢越來越大，洋洋自得，自以為他真是超群非凡，就更賣力、大顯身手，想把新約教會全部「革新」，變成他所幻想的樣式。凡他所作的無人敢異議，因他是張某（工頭）的丈夫，於是越來越大膽、越狂傲，許多越分、不守本位的事就越來越明顯、公開。任何一件事，他都可以一意孤行，為所欲為，不但同工不在他眼裡，連張某（屬靈的工頭）也不在他眼中。這也難怪，因為他認為張某只不過是他的妻子，且那段時間她也絕少上講台，所以陳某很誇耀的說，自從結婚以後，所有的信息都是他帶出來的。張某告訴我，陳某常說她沒有用，什麼都不知道，只知道哭。所以對張某一開口就是教導口吻：「妳知道不知道……」「妳該這樣……妳該那樣……」，非常主觀、自大。張

某開頭以為是神要她學功課，要更深製造她，就一味忍受，默然不語。陳某看見張某對他的責罵、藐視無聲無息，默然不語，就更加藐視，以為她真的什麼都不懂，真是沒有用。他就越發張狂，在各地教會中獨來獨往（既不是工頭差遣，更不是主差遣），然而眾同工、眾聖徒對張某的職分仍是十分敬重（雖然她好久沒有講道，也沒有出什麼文字，連公開信也幾乎沒有），許多陳某憑己意所行的事，同工們太看不過去了，就會追問他：「這事張某知不知道？有沒有問過她？」他聽了這些話更是怒氣填胸，認為男人是女人的頭，怎麼他說的不算，什麼都要問她？在這種男人的優越感、自尊心，加上下意識自卑感錯綜複雜的心理下，他受不了，他要翻身！要作女人的頭，要作大丈夫。當然，要翻身就只有一條路——把他妻子作工頭的地位和職分推翻。這也就是陳某所以背道的最真實遠因。從那時起，陳某在家中、在教會中一直想爭取作丈夫、作頭的地位，他的心逐漸偏於邪（要推翻他妻子在教會中的職分、地位），鬼胎也就懷成了，許多背道的謬論就在他裡頭萌芽成長。「男人是女人的頭」這類的道也講開了。這種夫妻間的問題，在個人得失及恩怨之下，慢慢的演變成陳某所謂的真理問題了，其實完全不是什麼真理問題，乃是他們夫妻間的問題，是陳某個人的榮辱得失問題。陳某便從懷疑她是不是工頭，發展到她不是工頭，再發展到聖經中根本就沒有工頭，進而再發展到新約教會從開頭根本就是錯的！也就把整個新約教會的異象和真理都推翻了！陳某終於踏上背道之路，可見「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何等可怕！嚴肅！一個人若不肯為著

神的旨意放下自己，不把自己家中的事和教會（神家）的事分清楚，而把個人的得失混雜到神的家中來，是何等可怕的事！從陳某婚後所講的幾篇信息，如「在聖靈水流中遵守使徒的教訓」，「脫離律法進入恩典」、「保羅的福音」、……中，不難看出他的言語放肆、行為狂妄、不守本位、目中無人。他把江姊妹所傳血、水、聖靈全備真道視為律法，指為基督道理的開端，要眾聖徒脫離，認為江姊妹的時代已經過去了。隨後並向眾教會暗示，張某的時代也過去了，現在該是他陳某的時代了，要人遵守他的教訓、帶領。那時在台灣聖徒們中間盛傳「換工頭」的事，也就是說工頭已經換人了，是陳某了，不是張某。他又對江姊妹所敬錄的書籍加以藐視，指為「落伍文字」，攔阻再版。且在泰國禁止翻譯與印刷成泰文，指為「毫無意義」。整個新約教會就在陳某隨意行事的帶領下，弄得一片混亂。張某對丈夫如此的任意妄為、傷害神的教會、殃及無辜羊群，看在眼裡，悶在心裡，對他無可奈何，不敢聲張，漸漸形成不聞不問，不但對教會失職，且對神不忠。同工們雖曾以書信或口頭忠告她，但並不為她所採納，真可謂「為親者所痛，為仇者（撒但）所快。」

直到一九七四年底，張某已感到事態嚴重（她夫妻間距離越來越大，陳某在教會中越來越放肆，目中無人也無神），就邀我赴港，盼使種種緊張情勢能以緩和、挽回。這就是我一九七四年底及一九七五年春，前後兩次赴港的原因。一九七四年底，我到港時，很明顯的發現她們夫妻的不投機、不融洽。本來我和她夫婦是同一桌用飯的，但陳某常不到席，就得將飯送

到他房間給他，使我這同席的很不是味道。有一次我們三人一同用飯，陳某當著我的面，公然表示，他懷疑張路得是不是工頭？過後他又單獨與我交通，談及他婚後迄今的經過，他覺得與她結婚錯了，根本不該結婚，不結婚就好了，他越看她越不像工頭（首領），首領應該是很剛強、很勇敢壯膽、很負責（管事）……，而她是那麼膽怯（有時人來了，都不敢出去應對，都要推他出去）、軟弱、又不管事、不關心教會……生活習慣又那麼……、又不肯與他交通……。但是張某說，不是她不交通乃是無法與陳某交通，根本不給她講話的餘地，兩個人一談話，總是他一個人講話，她一開口就被打斷。並說陳某太主觀，一味教導……。雖經我多方疏導，無奈陳某難以理喻。當我回台時，心情十分沉重，寫一封信給他，含淚勸他效法約瑟扶持馬利亞，成功神旨意的腳蹤，主必記念，教會也必因此蒙福。可惜，事情並未因此有絲毫好轉，反而越演越惡劣。陳某越發一意行、任意妄為，事態越來越嚴重，勢將殃及整個新約教會。

為此，一九七五年四月，張某又邀我赴港。此次，陳某不但不和我們同桌用飯，連見面打招呼都很勉強，他的悖逆行爲越來越表面化，勢非將他妻子的工頭（屬靈首領）地位推倒不可。張某也無可奈何，一言不發。一天，陳某終於約我交通了，兩人一坐下，他就開口發表他的謬論。這次不僅是懷疑他妻子是否是工頭，而且越說越離譖。他說，他對張某的工頭職分，開頭是懷疑，慢慢的發覺聖經中根本就沒有工頭，進而發覺新約教會從開頭根本就是錯的，張某根本不是使徒，從前像

是傳福音的，但現在連傳福音的都不像了（大意）。我靜靜聽他大放厥詞。等他講完，我問他：「新約教會從開頭就是錯的，那你認為怎樣才是對的？今後，你覺得該怎麼作？」他說：「第一，解散基督靈恩佈道團。第二，同工們在講台上不要再講工頭、時代器皿。」我再問：「光是不要再講工頭就可以了嗎？既然沒有工頭了，以後怎樣配搭事奉呢？」他說：「第一，照著聖經的。第二，集體帶領。」他答得乾脆俐落。我接著問：「怎樣照聖經法？照誰的聖經？因為各宗派都說他是照聖經的。」他說：「這就要看有沒有真職事？」我問：「那怎麼知道是否真職事？像保羅確確實實是真使徒，但人家偏說他是假使徒，反而那些假使徒，人家倒以為是真使徒呢，你說怎麼斷定真假職事？」他就答不上來，我也不想再追問下去了；我再問另一個問題：「怎樣集體帶領，倘若我要和你陳某人同工，怎麼個同工法？若兩個人的看法不同，究竟聽誰的？」他說：「聖靈自然會顯明的。」我說：「這樣的話我們聽得太多了，公會宗派都會說，但一點也不實際，你該講出個具體的路來。」他越講就越玄，他說：「這是一個奧秘，我講給你聽，你也不會明白。」我說「不要說我是使徒，就是我服事主也有幾十年了，連我都不會明白，那誰能明白？」他又立刻改換口氣說：「連三歲的小孩都會明白，從最大的到最小的都會明白，不用人教導。」真是把我搞糊塗了，一會兒我都不明白，一會兒三歲小孩也都明白，實在太玄妙了。我不放他過去，我說：「既然三歲小孩也會明白，我也該明白，那究竟怎樣集體帶領法？你一定要講出一條實際的道路來。」這時被我

追問得沒有法子回答，他實在也講不出一個名堂來，就惱羞成怒，索性發個大肉體，面紅脖子粗的站起來大聲說：「我就是不要路的！真理是不要路的！」說著就要走了，那時我也不能再客氣了，我說：「你就是滿天飛的！」從此陳某就避開我，再也不找我交通了。

有一天，他對孫姊妹說：「孫姊妹，我告訴你。我是新約教會有史以來最大的背道者！然而我是路得姊妹的丈夫。」意思說，你們能把我怎樣？其狂傲已到何種程度，可想而知。隨後又到周某家灌輸他那一套背道謬論，當時不為周某所接受。過不幾天，陳某就對香港教會部分青年（他特選接受他訓練帶領的），公開宣佈他的背道謬論，說：張某不是工頭，聖經中根本就沒有工頭，又攻擊他妻子的私生活。對那些年輕人，好像晴天霹靂，都被他搞糊塗了，回家後就告訴家人（大多是新約教會的成年聖徒）。於是陳某狂妄自大、背道的隱情就被香港教會聖徒們看穿了，從那時起，眾人的心就遠離他、厭棄他，不但同工們沒受他影響，青年人、成年人都不為所動。陳某碰了一鼻子灰，又氣又急。他本以為仗著「工頭的丈夫」這聲勢，唱出一套玄妙的屬靈高調來，推翻他妻子工頭的地位，是易如反掌的事。豈料，事情並不像他所幻想的那麼簡單；眾人不但不響應他，反而唾棄他。他眼看這一招失靈，十分恐慌，不知所措。但謬論既已出口，再也不易收回，就乾脆錯到底。於是改用卑鄙手段——惡言攻擊毀謗新約教會的殘缺，詆毀他妻子的私生活，且聲言恫嚇他妻子，若是不肯就範（放下工頭，專心作他的好妻子），就要和她離婚，要回台灣專心著

書，揭穿新約教會的瘡疤。又說要把他（她）們獨生的孩子帶回台灣……。諸如此類種種卑鄙下流手段，統統使用上了。張某為此甚受熬煉，想到心愛的孩子將被帶走，有如刀割；然而那時她還算剛強，對我說：「我不會受這種威嚇的」。我們也私下迫切為她禱告，求主助她剛強站住，為真道付上一切代價。陳某眼看他妻子不為所動，就更急更氣，想到自己屬靈的聲望已經掃地，威嚇的辦法也不靈，就另換個姿態——和談攻勢，對他妻子說：「你不要再講託付、託付了，你的託付感太重了，你再這樣下去，非被託付感壓垮不可，你的神經都要崩裂，丈夫、兒女都要跟著你痛苦一輩子，你該放下你的託付感，跟我回台灣，好好作個妻子，多生幾個孩子，過著安逸舒適的生活……。」（大意）就在那段日子，一位幫助張某作事的姊妹，在陳某的房間發現了一張陳某親筆寫的攻擊新約教會綱目，也可以說是「背道謬論綱要」，她立即拿給張某，張某影印後，交給我一份，要我根據這些謬論，一一駁斥辯正。這事因我後來很快就到星加坡參加特會而耽擱下來，未能如期完成。想不到過不了幾個月，這些謬論竟成了張某寄給我的十三頁長信的主要內容。說是她從主領受的全新啟示，真是荒謬透頂！茲將陳某背道謬論綱要，影印刊載於下，請對照張某十三頁信看，便知張某十三頁信是否是陳某謬論的翻版？

二、

初期教会使徒們所傳的信息是什麼？與後來聖經所教的多不同？

一、福音乃是神的恩典，不是人所作的。

二、教會是聖潔的。

三、聖靈是聖潔的（主在上所說的話，起初都指著這大殿說的）

三、聖靈是聖潔的。

四、這是全體聖徒的福氣！

五、基督是萬能的，或小或大他必建立上帝的名。

六、主在西利比拿地被捉拿。

七、該亞伯拉罕在埃及住過後回亞拉伯（第13章：1-5節21章：12節）

四、猶太聖經和新約

一、猶太聖經是一本舊約。

二、新約聖經是基督教的福音書，是耶穌基督所不知。

三、新約福音的真義，是被稱為聖經的人已有近二千。

一、保羅和其他使徒在新約聖經中所記載的如：「主降臨」等等，精於

二、將福音傳遍天下。

- 188 -

三、新約聖經說：「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有年上下；就是第一次約翰（聖經說：「耶穌第一次約翰」）。

一、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叫約翰。

一、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一、保羅的美。

一、新約聖經說：「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沒有。

二、新約聖經的真義，是聖經的真義。

一、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二、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三、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四、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五、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六、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七、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八、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九、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一、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二、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三、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四、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五、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六、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十七、猶大便找著聖經的傳道者，並在新約聖經上表現

一、初期教會使徒們所傳的福音是什麼？保羅和眾職事所傳的是否不同？

耶穌基督及其復活、救主、十字架的救贖

二、教會的根基是誰立定的？

彼得的重要性（主對他所說的話，及初期教會的偉大見證）

三、保羅立教會的根基意義為何？絕非保羅一人

1. 是否全部教會的根基？否
2. 哥林多教會或外邦其他他所建立的教會
3. 立志不在別人立過之地建立教會
4. 教會是建立在眾使徒眾先知的根基上（弗二：20，三：5，啟廿一：14）

四、保羅的職分和職事

1. 深知基督的奧秘——是眾使徒

2. 是否能證明保羅的福音和其他使徒不一樣或他人所不知
3. 辯明福音的執事，是否保羅否定了其他的人也有這一份

五、保羅和其他眾使徒、眾執事的關係配搭如何？有無唯我獨尊的情形

1. 保羅與他的同工

2. 保羅與眾執事（猶太使徒、長老的關係）有無上下之分，其等次如何？尊重嗎？和諧嗎？合一嗎？一體麼？
a. 保羅與亞波羅、穢法的關係
b. 使徒行傳十五章

3. 保羅對真理絕對又尊重眾職事，並無凌駕其上的表現

4. 保羅的靈

六、新約時代到底有無凌駕眾職事以上的工頭的職分？

沒有

七、新約教會的工頭定義及其屬性、及權柄

1. 寶座話語唯一出口及印證者

2. 建造教會唯一的啟示者

故其信息是聖經的一部分

3. 印證眾職事及使徒職分的鑑定及宣佈者

4. 羣職事的調配者，其權柄也可交給別人代為執行

5. 可獨立支配所有財物而不受任何人的限制，帳目不可公佈

6. 使徒職分——重要性的發現者。新約教會的使徒職分——由工頭印證、宣佈，可隨時免職，聽工頭的話，傳工頭的道

7. 羣聖徒羣執事應對其篤信不疑，違背者就要離開

8. 工頭的品格是羣人效法對象

9. 工頭是全世界型基督徒合法的應歸順的唯一領袖

10. 工頭是愛羣聖徒，為教會犧牲自己

八、新約教會的異象是什麼？

1. 聖靈重建新約教會——基督的身體，真正的教會，其他團體皆非

2. 萬民要歸回

3. 唯一的領袖——順從效法的對象

4. 有合一的見證

5. 真理在這裡

九、新約教會工人的性格——這些特別教訓形成

1. 主觀——別人對的錯的都是錯的，自己團體對的錯的都是對的，無法明白事情的真相
2. 沒愛——在對「真理」的盡忠下無法了解人、體貼人、同情不、只有按道行事
3. 心胸狹窄——排他性特強，別人的應屬不好的，無聖靈的，都是屬地的、屬肉體的，不明白屬靈的事
4. 戰鬥性、侵犯性特強——無法與人相處，也不知如何與人相處。
5. 不平安——曾在懷疑、恐懼、矛盾、悔改、自我安慰中生活

十、新約教會的危機

* * *

* * *

* * *

至此，陳某背道陰謀惡意，完全暴露無遺！再也不能隱瞞狡辯。真是「掩藏的事，沒有不顯出來的；隱瞞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可四：22）何等可畏！

那時，神託我在香港教會傳講尼希米記信息，感謝主！因著張某那時仍願以真理束腰，不甘示弱，又重新剛強起來，站住她的崗位（盡首領的職事）。又因再聽了尼希米記的時代信息，聖徒們也都穩定下來。

這時陳某看見自己的隱惡被顯露，眾人都唾棄他，就更是恐慌，就不擇手段，終於一氣之下，攜子離港返台，積極從事破壞新約教會的背道活動。一面聯絡以往從新約教會中出去的

一班人，一面引誘新約教會中不滿現實的人，公開攻擊新約教會，醜化他妻子；肆意毀謗、攻擊、敵擋神藉江姊妹所傳全備真道。那時張某和我們已到新加坡，台灣的同工們為了維護真理、保護羊群，曾屢次用電話、書信向張某建議，應採取行動，宣佈陳某背道。張某卻說，這是陳某認識新約教會真理的過程，要同工們容忍他，不可傷害他，使他有回轉機會。同工們也就只好忍氣吞聲，緘默不言。無奈陳某怙惡不悛、變本加厲，又拿著張某給他的信作為攻訐新約教會的資料。（據陳某說，當他離港返台後，不到一個禮拜，張某就連連寫了兩封信給他，說她不能沒有他，沒有什麼事情不能交通的云云。）（這事張某也承認是事實。）同工們就越發為難，簡直像被張某摑住口又捆起了手，任憑背道的陳某擊打一樣。對陳某背道的事，既不能說什麼，又不能作什麼。因為同工們仍然敬重張某的職分（那時她尚未否定她的職分），就多方忍耐、順服。正好那時候，張某在新加坡開特會，傳講所謂的「生命服事」，要大家學習「接納」別人，「接納他就是他」；並說有人在神製造過程中，有許多不好看的情形，我們也應當接納。我心想，像陳某這樣大逆不道（多次指著張某問她：「妳是不是工頭？妳說！妳說！」又公開推翻她工頭職分，且攻擊新約教會）的人，這位時代屬靈首領（張某）都能接納，今後新約教會再沒有一個人擔心會有不被接納的事了。我心裡又想，陳某這種背道，若是換來另外一個同工，張某是否也能這樣容忍他？多年來事實證明，從未曾有過這樣的事。如今回想起來，她所講的「生命服事」、「接納」，也不過是她為離經背道的丈

夫網開一面罷了。張某的「生命服事」既然只能構到她丈夫，而不能構到更多的人，她的公義何在？她愛心的度量何在？一個屬靈首領一旦失去公義，罔不為神所廢置。然而設立與廢棄都是神的事，公義的神必親自為祂的教會施行判斷。

去年（一九七五年）星洲特會後不久，張某就開始她歐美之行，她本來的目的是經歐洲去美國，豈料她到了英國一轉就悄然折返香港了。當時同工們都不知道這事，是陳某的母親傳出來的。她說是她兒子（陳某）寫信要她兒婦（張某）回來的，她兒子已去香港與她兒婦談判。我們只當「姑妄之言，不足採信」，以為絕不會有此事。因為張某離港之前曾告訴我們，她是經英赴美，如果她真的返港，一定會給我們知道。但不久事實證明她真的回港了。經過同工們再三以電話、信件詢問，才告訴同工們，她確實因香港教會有事先回港一行。她這樣作，豈能於心無愧？她既然說是神帶領她去美，現在居然因著丈夫的一封信，就不顧神的帶領而聽從丈夫折回香港，這事如何解釋？一個偏離神道路任意往來的人，神還能負她的責任？一切言行必由她自己負責，其結果必定是可悲的。

張某從英折返香港，為的是要得著她丈夫陳某，她曾在電話中對同工說，她需要在婚姻上努力。陳某果然在去年底赴港。我們所盼望的是陳某能為了神的旨意，為了家庭幸福，能以回心轉意，與妻子同心合意作成神所託的時代大工。但事與願違，不是陳某回轉，而是張某向丈夫屈服，與宗派假道妥協，完全改變初衷，接受她丈夫那套背道謬論。今年初陳某再次返台，言論一反往常，不再攻擊他的妻子，專門攻擊新約教

會的工人，毀謗敵擋江姊妹所傳的真道，說血、水、聖靈全備真道與重建新約教會是江姊妹要的新花樣，故意弄出這麼一套東西來分裂教會（他把每一個公會宗派看為宇宙教會的一部分）；說血、水、聖靈不值一文錢……，並宣傳他妻子張某已完全接受了他的意見，並且三月分要在香港召開同工聚會，那時將要審判台灣同工……。這些話傳到我們耳中，我們也是一笑置之，深信張某總不至於墮落到如此地步。

然而在香港同工聚會前，從張某給同工們的信件中，已隱隱約約露出一些蛛絲馬跡，我們發現她的言論，已很靠近她丈夫陳某背道口吻，就如：

一、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日給同工們的公開信，內中說：「主對我們說，苦沒有一個真實的轉機，祂便不再等待，要越我們而去！……神的工人也不能再糊塗過日子，在停頓中，在墮落中、……長期陳舊、枯乾、無以供應聖徒，淪為一個受薪的可憐傳道，那被淘汰是必然的。……」信中對新約教會光景有許多強烈指責的口氣，加上「審判」、「拔出」、「被淘汰」空白……等等口吻，無非是在為她擬於今年三月召開的同工聚會，對異象與方向的大翻轉，先作鋪路的工作？

二、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卅日給周志民弟兄的信（有副本給我），內中說：「關於貴芳的事我並不以為重要……，我今往著許許多多新的感覺一直奔跑……，而這一切只能留待同工聚會時才能細細的談……，只是有些事不多說或不願說，只覺得與你們無關，並沒有什麼好說的，也認為沒有什麼重要……，在新加坡時，我不像你們要求那樣看待和處理貴芳的事，並非

因夫妻之情……，但我已覺得我們過去認為是『絕對』是『忠心』是『忌邪』的態度，什麼殺押沙龍，什麼保護大衛的國位……，卻不是在屬天的開啟裡，因而只有殘暴、分裂、仇恨，而沒有聖靈的權能……。」難道陳某背道事是不重要的嗎？是與同工們及新約教會無關嗎？難道忌邪、絕對、忠心是不對的嗎？

三、一九七六年元月十二日給我的信，內中說：「我們同工多年，甘苦與共，而我向你又是如此的坦誠，怎麼你這樣的不認識我呢？即使我真有一種你一時難以明白、難以接受的轉彎……」究竟那難以明白、難以接受的轉彎是什麼呢？

四、今年二月八日張某來信，定於今年三月十五日在香港召開同工聚會，邀請台灣同工及弟兄姊妹近六十位參加。當即分別通知同工及弟兄姊妹，從速辦理申請出國手續。同工們一面進行辦理手續，一面急切想知道究竟是怎麼回事？是否真的有個新的轉彎，像陳某所說的？但張某對所謂的「新啟示」仍一言不發。

五、直到今年四月六日張某再給我和眾同工一封信，原文抄錄於下：

弟兄們還舉賜張耶利米的金龜印第勒弟兄北部
索同工並平安。

舉祝的布告前註文中：明陞回信中提到說他們
曾在冬季發送一封信，北並沒有收到。

關於回口仍來漢的人還說并人取捨其位置責
的回口固然一念來但其餘的，那也盼望能全部參
加。因當我在這次聚會中，非國往日般分徹底路線
共進行一些改革。這大半年來，我的確從主領受
了全新的啟示，那整個異象的方向有了一个大的
翻轉。在驕傲中的感覺，隨着年日一貫的越
升而漸趨成熟，叫我更確定地知道自然引導主
的路而在的確，在其新領地裏行着。洪不足

滿的功用才能量見，所以我要等著那裏面充
滿的一日，才能告你們開路。北也傳得過他預備
的時候是最為的。這半年來，到回口花了了大時間
交通座由不大的變動在神慈中不斷摸索着。
斷續頗有傳統的觀念，不斷尋求主啟示的才
多看了一點。許多時候我們這一派才剛踏進下一
個新的指示天下了這般好的向同工們直說我退
一刻而他們心是懶散度以及生舌事，也曾是開始了
新的一页。這次到回口加坡，同工们都長途跋涉的
腳脚來，心是急急到一個地步，思前想後竟無笑容。
第一日，我連便道了七小時，趕着來和約友通消息，
他們都和家人復活。跑回來時，算五位同工，其
餘的十二口（下課一空部到南，不是算來參加同工聚

一封來信說，我若以你們為同工，就忘了令子弟的
轉變的一些重要原則告訴你們，這正說出那以前
其中一個最過份的行動，這就是為什麼我急於召集衆
同工。當面詳細的交待，在討論中把個人的醫，是那時
多年齡對付基督教的同工們，應盡的責任，而這件事
我覺得沒有一個人能化釋那，因這是全局問題……

那一直在同工們的名單上來去的細算，不知哪支派才
好或者健儻等一等，同時該建議人失健，那就如下
多子就拿去，剩下的名單生委派他，不再作爭執。

誰知道，你們一定急於知道我的轉變，但這僅僅
一兩封算不得信所能說明，這只是單單是某公派
推動同工頭領原則這問題那麼簡單，這必須經過
多方的檢討、商討，深入透徹而又仔細的討論，其實

可以說是要把他們集中在香港（他們暫時方便）
在這轉變的過程中，能尽量吸收体会，在這個人有
充分還是的自由學習退在基督教前，學習這些是的
差遣這行，行動，讓自己的職業能以據明。

推許多新的感覺，还未交通佈香港教會，但帶領
方針與題旨內容的改變，已把他們了多的覺中引
進新境界。

此信可寄各地同工。問安人平安，主的行們
同在。

希臘

四月六日

洪以利亞、畢勝、張耶利米、朱約拿、鄭迦勤弟兄及北部眾同工主內平安：

畢弟兄的來信，前幾天由星加坡退回，信中提到洪弟兄曾在冬令會給我一信，我並沒有收到。

關於同工們來港的人選，我亦難以取捨。幾位負責的同工，固然一定要來，但其餘的，我也盼望能全部參加。因為我在這次聚會中，非同往日般依循舊路線去施行一些改革。這大半年來，我的確從主領受了全新的啟示，我整個異象與方向有了一個大的翻轉。種種在醞釀中的感覺，隨著年日一步步成形，越趨成熟，叫我更確定地知道自己被引導去走的路，內在的力量，極其新鮮地運行著。洪弟兄一封來信說，我若以你們為同工，就必不會不將我轉變的一些重大原則告訴你們，這正說出了我的目前其中一項最迫切的行動，這就是為什麼我急於召集眾同工。當面詳細的交代，在討論中幫助、啟發，是我對多年與我甘苦與共的同工們，應盡的責任，而這件事，我覺得沒有一個人能代替我，因這是啟示問題……。

我一直在同工們的名單上來去徘徊，真不知刪去誰才好。或者繼續等一等，同時設法請人去催催看，能批下多少就多少，批下的名單先交給我，我再作安排。

我知道，你們一定急於知道我的轉變，但這豈是一兩封或十封長信所能說明？這又豈單是持定或推翻工頭原則這問題那麼簡單？這必須經過多方的檢討、省察，深入透徹而又反覆的討論，靈裡漸被開啟，才能看見。所以，我寧願等待那見面交談的一日，求神為你們開路。我也信得過祂預備的時候是最好

的。這半年來，身邊同工花了不少時間交通，經過不少大力的攢動，在體驗中不斷摸索，不斷撇棄舊有傳統的觀念，不斷尋求主啟示的光，才多看見了一點。許多時候，我們這一步才剛踏穩，下一個新的指示又下來了，這段日子，身邊同工們真沒鬆過一刻，而他們心靈與態度以及生活事奉，也著實開始了新的一頁。這次我到星加坡，同工們都拖著疲乏的腳步來，心靈無望到一個地步，見到我竟毫無笑容。第一日，我連續講了七小時，跟著來多日的交通、討論，他們都如死人復活。我回來時帶了五位同工來，其餘的，十二日（下週一）全部到齊。不是單來參加同工聚會，可以說，我要把他們集中在香港（他們護照方便），在這轉變的過程中，能儘量吸收體會。在這兒，個人有充分屬靈的自由，學習活在基督面前，學習受聖靈的差遣、說話、行動，讓自己的職事能以顯明。

我許多新的感覺，還未交通給香港教會，但帶領方針與聚會內容的改變，已把他們不知不覺中引進新境界。

此信可寄各地同工看。問眾人平安，主與你們同在。

姊妹 張路得

四月六日

* * *

* * *

* * *

從這封信中我們可以更清楚的看出三點：

1.張某召開這次同工聚會，非同往日般，依循舊路線去施行一些改革，乃是對整個異象與方向有一個大的翻轉。這很清楚說明她不再循她母親所帶領的方向，她認為她母親的道路是過時的路，要將她母親從神所得的啟示與異象來一個大的翻轉，

這很明顯是要推翻江姊妹的異象。凡懂得中文的人一讀就會明白。

2.張某說她的確從主領受了「全新的啟示」，而且是「成熟」的、是「更確定」的。既然是啟示，就是從神來的；是更確定的，就是不能更改的，沒有商量餘地的。但今天卻有人說張某的十三頁信是可以商量，可以交通的，她的態度很謙卑……。這豈不是受那撒謊者的欺騙了嗎？難道出於神的啟示，還有留給人商討交通的餘地嗎？人算什麼！竟敢更改神的啟示？我們不敢。若是可以商量交通的話，她就不應該在信上說：「的確是從主領受了全新的啟示」。

3.張某說，她盼望同工們能全部參加，因為她要在這次聚會中當面詳細的交代，在討論中幫助、啟發同工，說這是她的責任，而且沒有一個人能代替她，因這是啟示問題。這也明確的告訴我們是不能更改的，是沒有交通餘地的，又是無人能代替她的。

我們接到這封信都極其擔心，疑雲密佈，難道陳某在台灣散佈的一些傳說——張某已完全接受了他的意見——真的成了事實了嗎？她真的要推翻江姊妹從神領受的真理、啟示與異象了麼？她真的要改變江姊妹所帶領的方向與道路了嗎？這就是她所謂的全新啟示嗎？當時台灣眾教會落在一種烏雲籠罩、風雨飄搖的可怕光景中，一些不分左右手的弟兄姊妹，不知是洪弟兄對？還是陳某對？少數人存著觀望的態度，要等著香港同工聚會完了再說。當時台灣受陳某影響的一些人常說一句話：「三月分就知道了！」意思是說：三月分同工會後，都要聽陳

某那一套，接受他的帶領了。感謝我們所事奉、全智全能的神，祂知道人心中所存的意念，早在二月九日冬令會中向我們顯現，親自作了榮耀的工，祂豐滿與我們同在，使那些在迷惘觀望中的兄姊及青年人，親眼看見祂喜悅我們的明證。往日的雲霧、陰影漸漸開朗，那些受迷惑的人也逐漸醒悟過來。

同工們申請去港手續，因人數太多，礙難覈准，以致一延再延，有人不免著急。但我們深信一切都在主手中，凡事都有祂的美意。如果主不讓我們去，我們為什麼一定要去？

直到四月廿日同工們都接獲主管機關通知「暫緩」。到此，無法去港參加同工聚會已成了定局。奇妙！就在同一天下午，馬來西亞一位青年同工秦泉維弟兄由港抵台，帶來一封張某給我的十三頁長信。我們所擔心所掛慮的事終於發生了！這封長信，就是她四月六日的信中所說的：「從主領受的全新啟示」。我一看，完全是她丈夫陳某背道謬論的翻版。她真的向丈夫低頭了，向假道屈服了，也把同工們出賣了，把教會、把她母親、把主、把真理全都出賣了，更把神賜給她的職分否定了，證實她那背道丈夫所散佈的不是謠言，而是事實了。由此看來，他（她）們夫婦是早有默契、預謀，只不過是我們被矇在鼓裡罷了。這信雖是張某給我個人的信，但她並沒說不可以給別的同工看，反而在末段寫明：「這信是否該讓一部分或全體同工看，由你酌情而定。」因事關重大，關係到聖經的重要真理、關係到神啟示江姊妹的生命異象——七·二一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默示，我怎能、怎敢向同工們隱瞞？同工們都是多年來為這異象擺上性命的，我自己在神面前定規不能接受！

但同工們能不能接受？我不能代替他們。並因前（四月六日）信是給眾同工看的，所以這封信我必須公開陳列在同工們面前，讓他們自己作定規。於是邀請同工們來，將十三頁長信影印，分給他們看，一切由他們自己在神面前決定。因張某說，這是她的全新啟示（根據四月六日信），是無人能代替她的，我當然不敢代替，就讓同工自己來選擇。誰能接受，誰就接受，若同工們都阿們她所謂的「全新啟示」，我既不能接受，只有獨自退出「這樣」的事奉。我也無意要什麼人來跟我另起爐灶，這是神可以為我作見證的。但是當同工們看過這封信後，個個痛苦欲絕，難以言喻。有人整日流淚，有人終日唉哼，甚至呼天喚地，徹夜難眠。因為張某要推翻神在地上的見證，出賣羊群，扼殺我們事奉的生命。這是新約教會遭大難、受凌辱的日子，怎能不哀號？謹在這裡將張某給我的十三頁長信公開刊登出來，請弟兄姊妹將這封信與她背道丈夫陳某的「背道謬論綱目」對照閱讀，就可知道這十三頁信內容是從那裡來的。是不是陳某背道謬論的翻版？這不僅與陳某的背道謬論相同，且有過之而無不及，其兇狠毒辣，可說是集歷年來所有背道者，以及公會宗派攻擊詆毀新約教會言論之大成！是要將新約教會連根拔出來，置於死地。以往的背道者尚無人如此妄為大膽，她又儼然是以工頭身分來推翻這真道，何等膽大！何等妄為！何等悖逆！

弟兄們平安

在英時有許多新的感覺跑到若繼續往前走我怕會影響到自己與同工的距離，不得不寧可放棄赴美的機會，順從心中的引導，返港召開兩場聚會。本希望你能夠是早前來交通的，奈何在環境上有障礙。

時至今日裏頭的感覺以及新的引導與方向漸趨成熟，我試著把它們集中起來寫下一些重上給你：

(一) 我認為「時代先知」與「工頭」這名稱不宜再被使用。

(A) 尽管可舉出舊約時代摩西等人的例，到底，這不是個名稱或地位。

(B) 神從沒有要祂子民受這般羈累的教導——去學習認識並傳講祂所用的東西，以山為第一要務，注重、依附他們過於神自己。凡奪去神榮光的事物與作法定規招來咒詛，墮落為人意系統，屬地的徂儻工作，好比那棵不過有葉子的無花果樹。

(二) 然者到了新約，神工作的法則又顯然與摩西的時代不同。

(A) 教會非建在工頭的根基上——乃建在使徒與先知的根基上。

基督的奧祕是藉着聖靈啟示祂的聖潔使徒和先知的。

基督徒都直接從宝座領受同一的異象與信息那就是主耶穌基督。

(B) 無可否認，神量給保羅的記付與職事特別超越眾多彼得也深知拿賜他的職分，但都沒有以他為工頭來歸附。使徒們是各立其建造的根基，(林前三：10；羅十五：20)各有其受託的工作範圍，(林後十二：13/6, 加五：7)

各有其同人並各自向神負責。

(C) 保羅和他的同人從未傳講他自是工頭。

他曾於林前三：10 謂道，他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但這是指他用福音建立了哥林多教會說的。

(D) 在保羅裏面，從沒有統會衆使徒象職事象教會的形式觀念。

他和衆使徒一向保守。自利亞的交通。他當面批評彼得的那一次，並不等於說，他就是彼得的工頭，他不會這樣想。

我們過去在傳講真理的態度上所犯的兩個嚴重錯誤：

(A) 偏向一方面。1966年，我們傳出使徒的歸盼，對當時情勢來說，未嘗沒有作用。但長期這樣專一地過份的去了強調，究竟收到什麼果效？恐怕只有自己建造的工頭是固呂特懷舊的威脅。

建築物的重心偏了，在開頭的數年還不會覺察到什麼危險的。但工程一直向上發展，增高到十七。今這一個地步，可怕的傾斜已經呈現在我們面前，還不快快停手，仍執迷不悟的直進下去，至終必與自己手中的工作一同倒塌。

(B) 以有限的片面的看見，作為全面的真理支持了。

瞎子如何將所摸到的的一部分，作為一頭完整的象，多次時候，我們傳遞給人的異象，也是同樣的錯認。為了支持我們片面的見地，我們在許多道理的解釋上，常斷章取義，應用的非常的牽強，非常

的可笑。

- (四) 使徒職分已被过分強調濫用了，還加上一個所謂的「工頭職分」，並一切人工化，要求人對工頭篤信不疑，要求人與工頭生命關係，要求人以工頭為無條件順服的對象。今日N.T.C.的工頭，正是天主教教皇的宿影，有同一種的权威地位，受到同一种的个人崇拜。而工頭之下，亦有無形的工人階級制度，人的權柄與那階級的順服，處處可見。
- (五) 所謂「工頭職分」——被視為我們中間最偉大之復活的，如今已顯為我們最大的災害和禍患。下試列出數點：

[A] 帶這分裂

- (a) 自認為教会的正統，就這樣畫一個圓圈把自己圈上，向外界閑閉，排除異己，與其他神的孩子們分開，用惡言抨擊他們的宗派，其實這個舉動正證明自己是個宗派。
- (b) 內部也一直闹分裂。N.T.C.的背道者，都是對「工頭真理」發生問題的，與保守時代的背道者不同。
哥林多信徒的公私性，——有說我是屬聖徒的，有說我是屬亞波羅的……並未給保證定罪為背道者，只是被指作屬肉体的，在基督裏為嬰孩。至於那說自己是屬保羅的一小群，也沒有受到保羅的許可。
- (c) 我越來越覺得，唯有特定元首基督，基督徒才能保守聖父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唯有屬於元首基督，全身心才得以關係得合式，而節各按其

耳識照着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B) 形成地盤主義

除非承認我是工頭，否則不得在 N.T.C. 服事。其實這群羊隻是我私有產業，豈是屬於一人？（林前三：6, 21/23）限制外來職事的供應，對這群羊是一種不法的控制與佔有，而對 N.T.C. 的工大，也無好處，他們永遠不會感受到要在學業上不斷要贏得往前的挑戰。我們一直逼迫來自命不足，但究竟我作的視界多遼闊，在這情形下，我們對事物的了解自然地極其真實，我們的判斷能不更臻成熟？

(C) 破壞各種器皿的發展，攔阻職事的進步

(a) 工頭是全座。這一的出口與行動代表。工頭的信息是聖靈水流眾人都要一同傳誦一同跟隨。

於是工人都不再直接在主前有所領受，尋求自己的信息，好好學習傳人的信息便是了。难怪工人無從啟齒，職事並不顯明，群羊因為生命缺乏食而瘦弱枯乾。

(b) 在這種「工頭制度」的壓抑下，工人只得死命順服。為表示自己跟得上聖靈的水流，為免被人猜疑起論斷，為保全自己在 N.T.C. 的工作崗位，為了生活的保障，就連自己不明白的話，也跟着去誦，一知半解的也得去傳。因此

(c) 產生虛假彼此不真實的關係。

- (2) 着别人云亦云之風，喊口号，所说的话自己不能負責任。
- (3) 謂論意義含糊無準確性，聖經不能被建在其上？
- (4) 說時轟轟烈烈，但不堪一擊，別人反問，無力招架，就只有憑求人「篤信不疑」。如此瞎子領瞎子，勢必一同掉進坑裏。
- (5) 在自己不能理解、不能接受的真道上，也不敢坦然表白自己的意見，怕被指控，被重打，結果。
 - (i) 有的抹殺良知。裏面生命的感覺日漸遲鈍，至終成為麻木，已變成——
 - 不是順從神，是順從人。
 - 不是討悅神，是討悅人。
 - 成了N.T.C教條的奴隸，仰人臉色，有失神僕人的尊貴氣質。
 - (ii) 有的則心中不服，却因人性的軟弱無力反抗，敢怒不敢言。人若因恐懼而順從，有什麼呢？
- (i) 以上所述，對全體同工的指鑑，但的確是我們中間的寫照，不是同工們自甘如此，而是人在大意組織的压力下，被逼演變成的自然結果。
- (ii) 這情景，這局面，是應該來到停止的時刻了。同工們必須展開他們新的一頁——
 - (i) 請自己的信息———自真實的領受。提摩太雖是跟保罗學習，但

是出於自己明亮的看見。

(2). 能听到良知的聲音。

如此同工們方能对自己的言論、行動負責。

為要扶持成全同工們的職事，我們必須能。

(1) 容納他們的不同。他們与我們不會的意見思想，甚至道理上看法的差異，我們都不當給予消極性的改正與批評。

我們沒有權柄和理由去要求別人符合我們以自己為標準的模型。

(2) 給他們在裏有充分發展其功用的自由，或說不到组织(团体)人意的压力与威脅。

巴比頓神父二十三歲都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個無愧的工人接着正意分佈真理的道。

[D] 這種「工頭制度」，工人是工頭差遣出去的代表，但這人都將我代表錯了，加給我不友好的處處與虛謊，其中包括人對我的誤解以及仇恨。其實，每個人所能代表的，只是自己，誰也不能代表誰。

[E] 工人都跟工頭差派，听從工頭調動的。所以工人在一地有了難處，工頭（或僕役）就得前去排解。有些工人失去功用，在一處教會不再受歡迎，工頭（或僕役）也得在另一處教會為他謀出路。但很可能使這個教會感到為難，接受得很勉強。無論如何，工頭總得令工人安置一個棲身之處。我們不建議這種同工關係，於工人於教會有何好處，工人能想到什么功

課，教会能得到什么造就與成全？

- [F] 我認為工人的行動與上帝必須獨立，不然，有所依賴，怎能讓神有對他说话的机会？

是的，保罗也是讲过「勞工」，也讲「合同工」的需用，但那种關係並不像我们今日的情景。我們今日的情景，倒更接近「僕人或僕僕」的模樣。

- (G) 神在自己裡為一群特選的子民，是神在今時代唯一的一個見證，是正確的教會擁有別人所無的許多真理，我們——

- [A] 落在逃避風浪，自我中心，故步自封。

- [B] 沒有屬靈的度量去察看周圍，心平氣靜的去分析、討論各事物客觀地向神尋求亮光。慢慢的失去知識，終至無知識，且就喪滅亡。

- [C] 為自己團體賣力，自然為自己團體說話，為自己團體的利益辯護，當自己團體的錯誤論理由，以至偏見、狹窄、武斷、愚昧短見，很難看見真實的光，充其量能堅持的是個屬地的光，不能產出神的見證。

- [D] 我認為凡蒙主恩賜歸祂的都是教会，今日教会雖分宗派，然許多派，但都是教会。

- [E] 我再重複說一遍，甚麼時候我們一次責罵別人是「公義宗派」，自己是正義宗派時，已證明自己是个宗派。

- [F] 「神的教会」的名稱，最好能免除，這與「神召會」「聚會所」等意義相差無幾。

(七) 凡「最好的」、「獨一的」、「特別的」、「正統的」教訓、道理、口號、觀念、言論，都當避免。這只会製造歧視他人的堤道，導致分裂。

(八) 神兒女們合一的根據，在於——

- a) 背景相同。
- b) 道理、教訓、見解、作法、所持守的原則等一致。
- c) 在理論及行政上極富統一的帶領。
- d) 同歸附一位屬靈職分（二頭—時代第四）。

以上都是可以為神兒女分宗立派的根據。

(九) 神兒女們合一的根據，在於指定基督教元首。

我信祂的是在祂純潔的子民中運行，用祂奇的手所造。（非人定下最好的方法原則模型），將他們帶進神心意中的建造。偏離這個去傳講持守高舉一種建造原則，無論我們認為多屬靈、多美好、多偉大、多穩妥，都是給牠們帶來錯誤與毀滅的悲哀。因天上至高的神不任人手所造的。

(十) 誠如高峯基督的人，是不會走個人道路，抗拒別人的交通，看自己過於矜持着，不受身外的約束的。他也不會滿天飛。他最懂得是律，最有定見——他有基督教作為標準，神的灵心天天給他活潑的指示，引領教導，使他與衆聖徒同被建造。

我們若對這點信不來以為你要藉着什麼真理原則，你要藉着一個可作為基督代表的特殊職分才布產生整体建造的可能。結果這種人意構想，

這種人為因素所製造出來一大批死僵教條，編造成一個大網羅，把我們逼得無路可走。

高超的基督，證實什麼都不可能。沒有一個賤物，可以代替基督。沒有一個真理，可以代替基督。認真的說，真理就是基督。主耶穌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偏離了基督，那有真理？

(八) 教會的墮落，分裂主義，破坏合一，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

[A] 不再以基督——基督徒的共同信仰——為根基，反支派周一些彼此不同的細節，使它變大，大得遮蓋了神兒女們應注視基督的眼目，使他們再看不見榮耀的主，而以這些(細節)作為奮鬥、爭戰、牺牲的目標，彼此間產生仇恨。

[B] 宗派的吳家還是：

- (a) 高舉宣傳、標榜自己的信仰。
- (b) 這護團體利益、傳統誦論。
- (c) 只能容許一切阿附自己的人，排他性。

[C] 實在說來，道理不同，看法不同，也不能彼此開闊，惟獨基督是能開的：

- (a) 不論我們走到那一個地點，我們的見法都是過時，在肉身之外，我們是彷彿出着身子來的，許多事還摸不透，我們所知道的有限，直到完全的來到，就更面对面了。

- (b) 所以在看法上有所不同时，何必坚持，彼此尊重、等待。心领神会，是灵与灵的印证。您要浪费没有对我们说话的机会。
- (c) 主观使人愚昧、盲从，尤甚者，将主拒绝于门外。往往我们全一盲警戒人，却自身陷于同样危险而不自觉。这是因为光不够强，是開放的問題「所以自己为主站得稳的，须要谨慎」。(林前十：12)
知识只是叫人自高自大，往往有爱心的能帮助人。若有人以为自己知道什么，按他所当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林前八：12)
- (九) 哟，我深感到每一个部分所带来的灾害是多么可怕，拭着我的中間，工頭取代了基督應在工人与聖徒間的地位，而流於外面钢板形式的冷冻，失去了新鲜的啟示，失去了聖靈的實際，失去了屬靈的吸引力，死得不能再死。自以為是合神心意的教会，超越了一切掌規制度，孰料却闹出很多無形的傳統觀念与人意所捆绑，心思無自由，合一被破坏。
难怪一个忠心的老僕人曾说：「近数百年甚至数十年來那些曾經被認為是真理新的、更高真理的团体，已经成为監禁人們心灵的地牢，今天人正为着彼此的緣故，互相廝殺！」
- (十) 我們把自己認為最屬靈、最正確、最基要的原則与作法固定化了，成為不可变更的模型，拒绝重新檢討並接受調整，聖灵不能再掌权，以致好像在傳道並实行真理，彷彿都是照著聖經的，但却不能達到神的目的——建立基督的身体。原来我們是用神的话來经营一个属地的制度。」

- (+) 我們極需視眼下「基督與教會」的豐滿異象，我們極需對這件事有一个新認知；我們極需重新回到愛教的光景——這要求我們不再堅持古人的遺傳，那過分的、多出來的東西以及從這些所產生的情感、作法、誦法、工作的方式及帶領，都要放下，真正為祂盡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着基督，以祂為主基督為至寶；這樣，我信主必在我們裏頭作新的事，更新我們的思想，使我們對祂的認識增長，——進入生命境地，進入神那令人驚喜、釋放、安舒的無限。
- (=) 長久以來，可以說，且是心甘情願，我離開自己所謂的「工頭體制」感到怀疑。可是我所受的屬靈教育，却不容許我。連想將這個道理拿出來重新考慮一下，也算是忤逆罪中的一事，更莫說去懷疑它，甚至把它拋棄了。但我的確對自己這個部分沒有信心：每當想到自己是工頭，就手腳發軟，不但沒有丝毫的榮耀感驕傲感，倒像個沒大有般感覺羞辱心，倒滿了自卑感。但裏面的向着神的敬畏，使我不能抵擋，怕自己連累全個時代，逃不脫神烈火的審判，但另一面，裏面向着神的敬畏，也使我猶豫承認。以致落在迷途中，一直起下來，心靈許多的掙扎苦悶，彷彿、恐懼、失望、無望……精神沉重的負荷，良心不停的控告，真不能為人所道。我從不厭倦這事攬在肩，放在神面前，每一次的重擔，都觸碰於撒但的改善。想不到，過了九年，這会使我從其中歷到極其革新的突破。這次的轉捩，起源自於英國。本來，當其時同工齊會

剛結束，我也再一次重申自己是工頭，與同工都在鼓勵支持我，我該大有力量才對。但是竟先塞着莫名的孤單，感覺枯乾，如同進入了死巷，全無前途可言。我又是信不過自己是工頭，然而奇妙的是，這一次我竟會有一个這樣的想法——如果神真選上我作工頭，祂必是早就對自己有這份信念。這件事若使我内心失去平安，就當面對它去尋求神，不應逃避。把它交一放，友誼、榮譽、浪漫神親自對我發明祂意念，這種存心，神絕不會視作不忠……頓時，我得着多大的釋放，神同在的榮耀與平安的恩充滿我，使我能夠有勇氣、有力量，順著這條新路向而加深探討。而自此，就因着這轉折，許多新的觀念得以相繼湧生。

現在，我覺得心地理得，活在靈裏不緊不慢，真樂自然。我覺得能面對自己，面對人，面對神，是那樣的坦然。以我屬靈的背景而論，能有這種轉折，是件不容易的事，在人看，真是不可能，但感謝主，祂憐憫了我。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八：3）我不敢自夸愛祂，但祂的召喚吸引了我，祂知道我的心，祂竟如此青顧我。

(十三) 目前我工作的負擔是

[A] 改變對同工的帶領方式，使之能自立，職事被顯明。目前，身邊同工都學習在神面前作個忠心的管家，管理自己的時間、恩賜、金錢……。一切的所有物，都是神所託，如何使用，都要向神交賬。我想同工們

都在你懷裏說話的甘甜。——

「我雖是自由的無人管轄，然而我甘心作了窮人的僕人。」(林前九：19)

[B] 幫助香港聖徒

(a) 這出來的實際。

(b) 學習所處地的行政責任，同工們再不管也不摸教会的事務，統統由當地聖徒主動干預切。

(c) 也學習挑起這局的擔子，操練林前十四²⁶/33的聚會。

(d) 除去對外界的歧視、成見、消極性的抨擊，向神所有的孩子們有著一個合一的愛。

為達到上面兩個大目的，我們的生活與聚會形式有種多樣變化，但都是在過程中沒有固定的形式與作法，只求聖靈在弘揚前顯行。

這信是各該這一部份或全體同工看，由你們的情而定。

泉姐這次到台，是辦理手續，近來香港移民局對這客限制甚嚴，未知何時能來，星馬的同工們都在等待。

賜蒙入安。

姍妹

四月二十日

洪弟兄主內平安：

在英時，有許多新的感覺臨到，若繼續往前走，我怕會影響到自己與同工的距離，不得已，寧可放棄赴美的機會，順從心中的引導，返港召開同工聚會。本希望你能提前前來交通的，奈何在環境上有障礙。

時至今日，裡頭的感覺以及新的引導與方向漸趨成熟，我試著把它們集中起來，寫下一些重點給你：

(一) 我認為「時代器皿」與「工頭」這名稱不宜再被使用。

(A) 儘管可舉出舊約時代摩西等人為例，到底，這不是個名稱或地位。

(B) 神從沒有要祂子民受這般嚴謹的教導——去學習認識並傳講祂所用的器皿，以此為第一要務，注視、依附他們過於神自己。凡奪去神榮耀的事物與作法，定規招來咒詛，墮落為人意系統，屬地的組織工作，好比那棵不過有葉子的無花果樹。

(二) 再者到了新約，神工作的法則又顯然與摩西的時代不同。

(A) 教會非建造在工頭的根基上——乃建造在使徒們和先知們的根基上。基督的奧秘是藉著聖靈啟示祂的眾聖使徒和先知的。眾使徒都直接從寶座領受同一的異象與信息，那就是主耶穌基督。

(B) 無可否認，神量給保羅的託付與職事特別超越，雅各、彼得也深知主賜他的職分，但都沒有以他為工頭來歸附。使徒們是各立其建造的根基（林前三：10，羅十五：20），各有其受託的工作範圍（林後十：13

／16，加二：7／9），各有其同人並各自向神負責。

(C)保羅和他的同人，從未傳講他自己是工頭。

他曾於林前三：10說過，他好像一個聰明的工頭，但這是指他用福音建立了哥林多教會說的。

(D)在保羅裡面，從沒有統管家使徒、眾職事、眾教會的形式觀念。

他和眾使徒一向保持著和諧的交通。他當面抵擋彼得的那一次，並不等於說，他就是彼得的工頭，他也不會這樣想。

(三)我們過去在傳講真理的態度上，所犯的兩個嚴重錯誤：

(A)偏向一面：一九六六年，我傳出使徒職分，對當時情勢來說，未嘗沒有作用。但長期這樣專一並過分的去強調，究竟收到什麼果效？恐怕只見自己建造的工程面臨傾覆的威脅。

建築物的重心偏了，在開頭的幾年，還不會覺察到什麼危機的。當工程一直向上發展，增高到如今這一個地步，可怕的傾斜已經呈現在我們眼前，還不快快停手，仍執迷不悟的興建下去，至終必與自己手中的工作，一同倒塌。

(B)以有限的、片面的看見，作為全面的真理去持守：瞎子如何將所摸到的象的一小部分，作為一頭完整的象，多少時候，我們傳遞給人的異象，也是同樣的錯謬。為了支持我們片面的見地，我們在許多道理的解釋上，常斷章取義，應用的非常的牽強，非常的可

笑。

(四) 使徒職分已被過分強調、濫用了，還加上一個所謂的「工頭職分」，並一切人工化：要求人對工頭篤信不疑，要求人與工頭生命聯結，要求人以工頭為無條件順服的對象。今日新約教會的工頭，正是天主教教皇的縮影，有同一種的權威地位，受到同一種的個人崇拜。而工頭之下，亦有無形的工人階級制度，人的權柄與呆滯痛苦的順服，處處可見。

(五) 所謂「工頭職分」——被視為我們中間最偉大之恢復的，如今已顯為我們最大的災害和禍患。下試列出數點：

(A) 帶進分裂：

- a. 自視為教會的正統，就這樣畫一個圓圈把自己圈上，向外界關閉，排除異己，與其他神的孩子們分開，用惡言抨擊他們為宗派，其實這個舉動正證明自己是個宗派。
- b. 內部也一直鬧分裂：新約教會的背道者，都是對「工頭真理」發生問題的，與保羅時代的背道者不同。

哥林多信徒的幼稚——有說我是屬礮法的，有說我是屬亞波羅的……，並未給保羅定罪為背道者，只是被指作屬肉體的，在基督裡為嬰孩。至於那說自己是屬保羅的一小群，也沒有受到保羅的稱許。

- c. 我越來越覺得，唯有持定元首基督，基督徒才能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惟有連於元首基督，全

身靠祂才得以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其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B) 形成地盤主義：

除非承認我是工頭，否則，不得在新約教會服事。其實，這群羊豈是我私有產業？豈是屬我一人（林前三：6、21／23），限制外來職事的供應，對這群羊是一種不法的控制與佔有。而對新約教會的工人，也無好處，他們永不會感受到要在啟示上不斷更新往前的挑戰。我們一直關起門來，自命不凡，但究竟我們的視界多遼闊？在這情形下，我們對事物的了解，能否深切真實？我們的判斷能否公平、成熟？

(C) 破壞各種器皿的發展，攔阻職事被顯明：

- a. 工頭是寶座唯一的出口與行動代表。工頭的信息是聖靈水流，眾工人都要一同傳講，一同跟隨。

於是工人都毋須再直接活在主前有所領受，尋求自己的信息，好好學習傳人的信息便是了。難怪工人無從儆醒，職事亦不顯明，群羊因缺生命糧食而瘦弱、枯乾。

- b. 在這種「工頭制度」的壓力下，工人只得死命順服。為表示自己跟得上聖靈的水流，為免被人猜疑論斷，為保全自己在新約教會的工作崗位，亦有為了生活的保障，就連自己不明白的話，也跟著去講，一知半解的也得去傳，因此：

1. 產生虛假，彼此不真實的關係。
2. 養成人云亦云之風，喊口號，所說的話自己不能負責任。
3. 講論意義含糊，無準確性，聖徒焉能被建在其上？
4. 說時轟轟烈烈，但不堪一擊，別人反問，無力招架，就只有要求人「篤信不疑」。如此瞎子領瞎子，勢必一同掉進坑裡。
5. 在自己不能理解，不能接受的疑點上，也不敢坦然表白自己的意見，怕被指控，被擊打，結果：
 - (1)有的抹殺良知，裡面生命的感覺日漸遲鈍，最終成為麻木，已變成——
不是順從神，是順從人。
不是討悅神，是討悅人。
成了新約教會教條的奴隸，仰人臉色，有失神僕人的尊貴氣質。
 - (2)有的則心中不服，卻因人性的軟弱無力反抗，敢怒不敢言。人若因恐懼而順從。有什麼益處呢？
- c. 以上所述，非對全體同工的描繪，但的確是我們中間的寫照，不是同工們自甘如此，這乃人在人意組織的壓力下，被逼演變成的自然結果。
- d. 這情景，這局面，是應該來到終止的時刻了。同工們必須展開他們新的一頁—
 1. 講自己的信息——自己真實的領受。提摩太雖是

跟保羅學習，但是出於自己明亮的看見。

2. 能聽到良知的聲音。

如此，同工們方能對自己的言論、行動負責。

e. 為要扶持成全同工們的職事，我們必須能：

1. 容納他們的不同。他們與我們不合的意見、思想，甚至道理上看法的差異，我們都不當給予消極性的改正和批評。

我們沒有權柄和理由去要求別人符合我們以自己為標準的模型。

2. 給他們在靈裡有充分發展其功用的自由，感受不到組織（團體）人意的壓力與威脅。

唯願神每一個器皿都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個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D) 這種「工頭制度」，工人是工頭差遣出去的代表，但許多人都將我代表錯了，加給我不少難處與虧損，其中包括人對我的誤解以及仇恨。其次，每一個人所能代表的，只是自己，誰也不能代表誰。

(E) 工人都是工頭差派，聽從工頭調動的。所以工人在一地有了難處，工頭（或使徒）也得前去排解。有些工人失去功用，在一處教會不再受歡迎，工頭（或使徒）也得在另一處教會為他謀出路。但很可能使這個教會感到為難，接受得很勉強。無論如何，工頭總得給工人安置一個棲身之處。我懷疑這種同工關係，於工人、於教會有何好處？工人能學到什麼功課？教會

能得到什麼造就與成全？

- (F) 我認為工人的行動與經濟必須獨立，不然，有所依賴，怎能讓神有對他說話的機會？

是的，保羅也差派打發同工，也供給同工的需用，但那種關係並不像我們今日的情景。我們今日的情景，倒更接近總會或差會的模樣。

- (六) 由於自視為一群特選的子民，是神在今時代唯一的見證，是正統的教會擁有別人所無的許多真理，我們——

(A) 落在優越感裡，自我中心，故步自封。

(B) 沒有屬靈的度量去察看周圍，心平氣靜的去分析、討論各事物，客觀地向神尋求亮光。慢慢就失去知識。祭司無知識，民就要滅亡。

(C) 為自己團體賣力，自然為自己團體說話，為自己團體的利益辯護，為自己團體的錯誤講理由，以致偏見、狹窄、武斷、易怒、短見，很難看見真實的光，充其量能維持的是個屬地工作，不可能產生神的見證。

(D) 我認為凡蒙主血買贖歸祂的都是教會，今日教會雖分割成許多宗、許多派，但都是教會。

(E) 我再重複說一遍，什麼時候我們一攻擊別人是「公會宗派」，自己才是正統教會時，已證明自己是個宗派。

(F) 「新約教會」的名稱，最好能免除。這與「神召會」、「聚會所」等意義相差無幾。

- (七) 凡「最好的」、「獨一的」、「特別的」、「正統的」、教訓、

道理、口號、觀念、言論，都當避免，這只會製造輕視他人的靈，導致分裂。

(A) 神兒女們合一的根據，不在於——

- a. 背景相同。
- b. 道理、教訓、見解、作法，所持守的原則等一致。
- c. 在經濟及行政上接受統一的帶領。
- d. 同歸附一位屬靈職分（工頭——時代器皿）

以上都足可成為神兒女分宗立派的根據。

神兒女們合一的根據，乃在於特定基督為元首。

(B) 我信祂的靈在祂純潔的子民中運行，用超奇的手段（非人定下最好的辦法、原則、模型），將他們帶進神心意中的建造。偏離這個，去傳講、持守、高舉一種建造原則，無論我們認為多屬靈、多美好、多偉大、多穩妥，都是給我們帶來被拆毀的悲哀。因天上至高的神不住人手所造的。

(C) 誠心高舉基督的人，是不會走個人道路，拒絕別人的交通，看自己過於所當看，不受身體的約束的。他也不會滿天飛。他最懂得靈律，最有定見——他有基督作為標竿，神的靈必天天給他活潑的指示、引領、教導，使他與眾聖徒同被建造。我們若對這點信不來，以為非要藉著什麼真理、原則，非要藉著一個可作為基督代表的特殊職分，才有產生整體建造的可能。結果這種人意構想，這種人為因素，所製出來的一大批死僵教條，編織成一個大網羅，把我們纏得無路可

走。

離開基督，確實什麼都不可能。沒有一個職分可以代替基督；沒有一個真理可以代替基督。認真的說，真理就是基督。主耶穌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偏離了基督，那有真理？

(八) 教會的墮落，分宗立派，破壞合一，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

(A) 不再以基督——基督徒的共同信仰為根基，反去強調一些彼此不同的細節，使它變大，大得遮蓋了神兒女們應注視基督的眼目，使他們再看不見榮耀的主，而以這些細節作為奮鬥、爭戰、犧牲的目標，彼此間產生仇恨。

(B) 宗派的靈永遠是：

- a. 高舉、宣傳、標榜自己的信仰。
- b. 維護團體利益及傳統講論。
- c. 只能包容一切阿們自己的人，排他性。

(C) 實在說來，道理不同——看法不同，也不能使我們分開，難道基督是分開的嗎？

- a. 不論我們走到那一個地步，我們的看法都是過程，在肉身之內，我們是彷彿對著鏡子觀看，許多事還模糊不清，我們所知道的有限，直等那完全的來到，就要面對面了。
- b. 所以在看法上有所不同時，何必堅持？應彼此尊重、等待。必要時，聖靈也會印證。總要讓聖靈有對我們說話的機會

c. 主觀使人愚昧、盲從，尤為甚者，將主拒絕於門外。往往我們會一面警戒人，卻一面身陷於同樣危險而不自覺。這是因為光不夠強，是開啟的問題。「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林前十：12）

「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按他所當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林前八：1／2）

(九) 哦！我深深感到，傳一個職分所帶來的災害，是多可怕！

試看我們中間，工頭取代了主基督應在工人與聖徒間的地位，而流於外面刻板形式的淒涼！失去了新鮮的啟示，失去了聖靈的實際，失去了屬靈的吸引力，死得不能再死。自以為是合神心意的教會，超脫了一切系統、制度，孰料，卻被更多無形的傳統觀念與人意所捆綁，心靈無自由，合一被破壞。

難怪一個忠心的老僕人曾說：「近幾百年甚至幾十年來，那些曾經被認為是表現新的，更高真理的團體，已經成為監禁人們心靈的地牢，今天人正為著愛神的緣故，互相廝殺！」

(十) 我們把自認為是最屬靈、最正統、最基要的原則與作法固定化了，成為不可變更的模型，拒絕重新檢討並接受調整，聖靈不能再掌權，以致好像在傳講並實行真理，彷彿都是照著聖經的，但卻不能達到神的目的——建立基督的身體。原來我們是用神的話來維持一個屬地的制度。

(十一) 我們極需主賜下「基督與教會」的豐滿異象，我們極需對這件事有一個新認識！我們極需重新回到受教的光景！——這要求我們不再堅持古人的遺傳，那過分的、多出來的東西以及從這些所產生的情感、作法、講法、工作的方式及帶領，都要統統放下，真正為祂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以認識主基督為至寶，這樣，我信主必在我裡頭作新的事，更新我們的思想，使我們對祂的認識增長進入生命境地，進入神那令人驚喜、釋放、安舒的無限！

(十二) 長久以來，可以說，自芝山岩開始，我就對自己所謂的「工頭職分」感到懷疑。可是我所受的「屬靈教育」卻不容許我。連想將這個道理拿出來重新考慮一下，也算是件得罪神的事，更莫說去懷疑它，甚至把它推翻了。但我的確對自己這個職分沒有信心。每逢想到自己是工頭，就手腳發軟，不但沒有絲毫的榮耀的驕傲感，倒像個說「大」話的人般感覺羞恥，倒滿了自卑感。但裡面向著神的敬畏，使我不敢抵擋，怕我自己連累全個世代，逃不脫神烈火的審判，但另一面，裡面向著神的敬畏，也使我猶疑承認。以致落在迷失中，一直起不來，心靈許許多多的掙扎、苦悶、徬徨、恐懼、緊張、無望……，精神沉重的負荷，良心不停的控告，真不能為人所道。我從不敢將這事攤開，放在神面前，每一次的動搖，都歸罪於撒但的攻擊。想不到，過了九年，主會使我從其中經歷到榮耀

的突破。這次的轉捩點起自於英國。本來，當其時，同工聚會剛結束，我也剛又一次再承認自己是工頃，眾同工都在熱烈支持我，我該大有力量才對。但裡面竟充塞著莫名的孤單，感覺枯乾，如同進了死巷，全無前途可言。我又是信不過自己是工頭。然而奇妙的是，這一次我竟會有一個這樣的意念——如果神真選上我作工頭，祂必賜我對自己有這份信念。這件事，若使我內心失去平安，就當面對它去尋求神，不應逃避。把它放一放，交還給神，讓神親自對我顯明祂意念，這種存心，神絕不會視作不忠……。頓時，我得著多大的釋放！神同在的榮耀與平安的靈充滿我，使我能有勇氣、有膽量，順著這條嶄新的思路向前加深探討。而自此，就因著這轉機，許多新的觀念得以相繼湧至。

現在，我覺得心安理得，活在靈裡，不多不少，真實自然。我覺得能面對自己，面對人，面對神，是那樣的坦然。以我屬靈的背景而論，能有這種轉機，是件不容易的事，在人看，真是不可能，但感謝主，祂憐憫了我。「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林前八：3）我不敢自誇愛祂，但祂的確吸引了我，祂知道我的心，祂竟如此眷顧我。

（十三）目前我工作的負擔是：

(A) 改變對同工的帶領方式，使之能自立，職事被顯明。目前，身邊同工都學習在神面前作個忠心的管

家。管理自己的時間、恩賜、金錢……。一切的所有物，都是神所託，如何使用，都要向神交帳。我想同工們都在體驗這句話的甘甜。

「我雖是自由的，無人管轄，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林前九：19）

(B) 幫助香港聖徒：

- a. 活出家的實際。
- b. 學習承受地方的行政責任，同工們再不管也不摸教會的事務，統統由當地聖徒主動去關切。
- c. 也學習挑起屬靈的擔子，操練林前十四：26／33的聚會。
- d. 除去對外界的歧視、成見、消極性的抨擊，向神所有的孩子們存著一個合一的靈。

為達到上面兩個大目的，我們的生活與聚會形式有多種變化，但都是在過程中，沒有固定的形式與作法，只求聖靈在我們前頭行。

這信是否該讓一部分或全體同工看，由你酌情而定。

泉維這次到台，是辦理手續，近來香港移民局對遊客限制甚嚴，未知你們何時能來？星馬的同工們都在等待。

問眾人安

姊妹 張路得

四月二十日

* * *

* * *

* * *

這封信最迷惑人而最不易被弟兄姊妹發覺的地方，乃是張

某在信中將「真理」與「作法」混為一談。新約教會在作法上，容或有許多缺欠，是必須改正的，這是弟兄姊妹所以認為對的一面。這些缺欠是共同有的。同工們身上有，張某身上也不見得比別人少。尤其以往她是帶領的同工，將同工們帶到這樣一個地步，她更難以辭其咎。而她竟然將這些缺欠都歸罪到同工們身上，以致醜化、侮辱與她多年同生死共患難的同伴。就是世界上稍有道義感的人也不會這樣作。請看她信中的一段話：

「在這種『工頭制度』的壓力下，工人只得死命順服。為表示自己跟得上聖靈的水流，為免被人猜疑論斷，為保全自己在新約教會的工作崗位，亦有為了生活的保障，就連自己不明白的話，也跟著去講，一知半解的也得去傳，因此：1.產生虛假，彼此不真實的關係。2.養成人云亦云之風，喊口號，所說的話自己不能負責任。3.講論意義含糊，無準確性，聖徒焉能被建在其上？4.說時轟轟烈烈，但不堪一擊，別人反問，無力招架……。5.在自己不能理解，不能接受的疑點上，也不敢坦然表白自己的意見，怕被指控，被擊打，結果：（1）有的抹殺良知，裡面生命的感覺日漸遲鈍，至終成為麻木，已變成一一不是順從神，是順從人。不是討悅神，是討悅人。成了新約教會教條的奴隸，仰人臉色，有失神僕人的尊貴氣質。（2）有的則心中不服，卻因人性的軟弱，無力反抗，敢怒不敢言。人若因恐懼而順從，有什麼益處呢？」弟兄姊妹，這段是張某醜化同工們的話，不免太過誇張，有失真實。同時，這是「作法」上的問題。（信中所指摘的，大部分屬作法方面，細閱自能分辨出來）如果真有這種同工，應當悔改。我不敢說新約教

會沒有這種人，特別是今天那班隨聲附和她所謂的「新帶領」，自白不分、盲從死跟的同工，正是這樣的人，他們唯一的途徑就是悔改。而張某沒有盡到成全同工的責任，事後又把責任推到同工身上，她自己更應該悔改。

同工自「作法」、「觀念」、「態度」上的錯誤固然是可以改正的，也是應該改正的；但不能因著人的軟弱，不免有錯誤、殘缺或漏洞，就連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的「真理」、「啟示」、「異象」也一同推翻。若是這樣，豈不是因噎廢食了嗎？有些不分左右手的信徒，不能辨別「作法」與「真理」的差異，就阿們她對新約教會同工「作法」上殘缺一面的抨擊，連她推翻新約教會「真理」的謬論也不加細察，就接受進去了！這是何等愚昧的事！有人說張某沒有推翻江姊妹的真理，但白紙寫上黑字，實不容狡辯。今舉出她信中的幾段話，讓弟兄姊妹拿來與江姊妹所傳講的真理對照看看，我想連新蒙恩的聖徒也會分辨出來的。就如：

「我認為凡蒙主寶血買贖歸祂的，都是教會。今日教會雖分割成許多宗、許多派、但都是教會。」

「我再重複說一遍，什麼時候我們一攻擊別人是『公會宗派』，自己才是正統教會時，已證明自己是個宗派。」

「新約教會的名稱，最好能免除。這與『神召會』、『聚會所』等意義相差無幾。」

親愛的弟兄姊妹，神的使女江端儀姊妹從神所領受的時代使命與託付，所傳的時代真理與啟示是這樣？不！江姊妹所傳的是拆毀公會宗派，重建新約教會。人意宗派是神所定罪，所

要拆毀、拔出的。張某竟說：「攻擊別人是公會宗派時，證明自己是個宗派。」這不是推翻，是什麼？張某今日竟然說出這樣的謬論，將她母親從神所領受、所傳講，也是她自己所領受、所傳講過的完全推翻了。而且，她在香港同工聚會中說：「血、水、聖靈不是全備福音。」「聖經中根本沒有什麼全備福音。」弟兄姊妹，這些話不是明明把新約教會異象和真理啟示推翻了嗎？怎麼說沒有推翻呢？這些話是從無底坑來的！是她丈夫陳某的背道謬論！是宗派的遺傳毒醇！絕對不能容讓、更不能接受。弟兄姊妹，你們當回想，你們當初為什麼從公會宗派分別出來？為什麼經歷許多艱難、熬煉、打擊、毀謗……歸回新約教會？若是公會宗派都是教會，是合神心意的，神又何必興起江姊妹來？又藉她帶出時代真理、啟示和異象，並用許多神蹟奇事隨著她、印證她？我今天在這裡呼天喚地的勸告凡領受血、水、聖靈全備真道的弟兄姊妹們，務要在至聖的真道上站立得穩，要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不要被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隨從各樣的異端。張某的十三頁長信完全是欺騙人的法術，是背道謬論！我盼望你們在禱告的靈裡，好好閱讀江姊妹所敬錄的各種文字，好好交通，你們便能明白神末後時代的至高心意，認識神在末後時代所要作的大工。

張某不但推翻了新約教會的異象與真理啟示，又否定了她工頭的職分，並「工頭」的真理，且瓦解神所揀選、所設立的「基督靈恩佈道團」，接受西方史××派的宗派毒醇……，種種不法，一言難盡。信中充滿了她自己的「感覺」、「認為」……。把她那背道丈夫陳某從史××派看來的人意宗派遺傳，

當作自己從主領受的全新啟示。如果不是同工們和部分弟兄姊妹們早對史××派的著作有多年研究，鮮有不為她所騙的。一手豈能遮天？掩又豈能多年研究，鮮有不為她所騙的。一手豈能遮天？掩耳豈能盜鈴？

當台灣同工們讀完這封十三頁長信，所引起的憤恨是大的，正如保羅所說，原是神那樣的憤恨。因為張某要引誘貞潔童女（新約教會）的心偏於邪，使她失去向基督所存那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林後十一：2／3）她要與公會宗派異端假道連手混雜，建造大巴比倫，犯屬靈的淫亂，我們就是一刻的工夫也不容讓。同工們當時聯名寫一封信給張某，雖然話語沉重厲害，無非是盼望她能懸崖勒馬，不要往錯謬裡直奔，陷無辜羊群於萬劫不復之地。如果她能及時回轉，我們仍願像往日一樣與她同心，在同一心靈、同一腳蹤、同一異象裡，同建靈宮，作成神所託付的時代大工。無奈她已被錯謬的靈充滿，對我們所進諫的逆耳忠言大起反感，指我們為背叛，把自己關在小圈圈裡，停頓、固守、沒有屬天開啟，憑肉體行事。而她呢，越來越顯得與她那背道丈夫同心，摒棄新約教會真理，大傳史××派宇宙教會假道，用她所謂的全新啟示、突破、擴大、前進那一套謬論去迷惑人。我們為免有更多老實人中了她的詭計，謹將我們於今年四月廿二日寫給她的聯名信刊登於後：

聽得姊妹：

該完你昨天從張維平先生寄給你弟兄長達十三頁的信
件以後，我們十分驚奇，你不但出賣了我們同工，出賣了新約教會
的羊群，也出賣了你母親，出賣了神。我們深信你從真正被出
賣的是你自己。你不但推翻了工頭的職位，也推翻了你母親
從神所領受啓示、恩膏、使命、託付真理，更推翻了你自己從
神所領受所傳講的真理。我們之所以與你同心，不是因你比
別人高，你算不得什么。我們跟從你乃是忠誠的你從神所領
受的職位，不是你，就你，你自己既已推翻了，否定了一切，我
们不能再接受你的帶領。你也不配帶領我們。你既已推翻了
7.21時候重建新約教會的恩膏和啓示，也否定了工頭職
位，你憑什么資格自命同工監督，專擅全能的主掌管一切，是把自
己伸出來患患惡疾的手擋阻了我們，在收到你信的同一天，我們
也才到了出入境管理處正式通知，我們來港的手續尚未獲准。
我們實在很難啟拜祂！

我們雖然滿了殘缺和軟弱，但鑑察人心的神，知道
我們這一群是真實愛祂，我們多年來將頭項置之度外，與
你同工，就是為了神的旨意，神的見證和神的時代真理，
每一次轉彎，我們都是將命放下自己，惟恐怕跟不上，更怕被
聖潔的水流兩淘汰。也許有少數同工，因為觸及登機問題，顯得
過火了，或者有不及之處，我们都盡量沒法幫助他，平衡他。
我們也盡可能修正自己，深恐主的心得不着滿足，也怕你時

我们失望，這是不可以為我們作風雲。多少年同工们一直處在經商的
熱煉中，我們沒有流過怨言，因為我們甘心潔盡在地上與主一同受
苦，在地上沒有他們慈愛、興奮來，只求在地下行完神的旨意，我們曾
放棄公會宗派和世界的緣源，轉過一旁分割出來同建大堂——新
約教會。你竟說這新的教會要擡高自己，攻害别人，自己也要富貴，又
說阿彌勒底都是教會。如果你神往沒有問題應該記得很清楚，
公會宗派如今立契不是新約教會和大會建，工頭被喚起以前的事，
舉趣就有一千多個宗派，難道美國看見被他們分裂的嗎？神的大
能用了你，你就胡言亂語，你跟混世魔王連新約教會，所
以公會宗派，實在是從寶座來的怪事，你也嚮承接她的耶穎多
神當時是那樣印證你，你今天所言所作竟是挑撥新約教會，重
建公會宗派，倒行逆施。

你這封信不是什么「徒之領受的全新增添」是開倒車，
不過是史百克的，東腔西調，是我們經過多年走不通的一條
死胡同，神啓示我們從史百克派分別出來上山等候神所興
起的屬天首領，誠信真實的神果然喚起了你母親江瑞傳
山妹她實在是神所興起的时代屬天首領。你今天竟背棄
你母親所傳的，把史百克這一老虎拿去當作你自己的全新增添。
是否從你祖先頭裏來的？談到史百克那一套，你首先逃
羞得很遠，也不過是摸到了一些皮毛，江湖中早就認出那
一套不是從神啓示來的，也不過是以現實來解釋真理，將
真理來遠就事實，说什么「事物非人可謂，基督叫人合一」如果

不是在真道上同歸於一。就無人能真正認識神的兒子(第四章)。你原來跑得那樣遠，是誰攔阻了你。我們仍不得不攔阻你的被神剝離。我們仍要在等候你悔過，在禱告。求主賜你回轉頭來。使你不致任意妄為。也還你肯回喪失。我們仍願與你同歸。我們本不會撇棄你。使你的情形以往一樣。忠心活在主的身邊。當你忠心向主。主必為你得着你的原光。否則。你將要失去一切。也必失去你的聖光。你的弟兄到處醜化你。離棄你。說你作了不可告人的事。我們都十分憤恨。我們從沒有二話輕棄你。我們也深信這是神製造你所造的。如是你一意孤行。去棄你的職分。神也又另外叫人來接替你所職分。結果起來第國新約教會。往前。如果新約教會是神所重建的。就無人能毀壞。誰想啟壞神的殿。神必定要毀壞那人。倘若新約教會能被人毀壞。那就證明不是神所重建的。既然不是神所重建的。那就該拆毀。我們決不珍惜不是神造我們所建造的。不如拋出世人的手來。

語重心長。志在通身。頗似帶劍的光中勇士！

| | | | | |
|------|-----|------|-----|------|
| 王內 | 洪心海 | 李崇德 | 馮歷恩 | 畢台瑞 |
| 張耶利米 | | 趙傳典 | 張明法 | 錢劉潔霞 |
| | | 陳華如 | 張均翰 | 何應世 |
| 畢 | 沈 | 錢仲然 | | |
| 鄧世勤 | | 張郭路得 | 利大衛 | |
| 湯漢寧 | | 王樹益 | | 丁仲 |
| 朱紹寧 | | 吳介 | | |
| | | 許研 | 彭惠洋 | |
| | | 珠寶 | | |

路得姊妹：

讀完你昨天從泉維弟兄帶給洪弟兄長達十三頁的信件以後，我們十分驚奇！你不但出賣了我們同工，出賣了新約教會的羊群，也出賣了你母親，出賣了神，我們深信最後真正被出賣的是你自己。你不但推翻了工頭的職分、也推翻了你母親從神所領受啟示、異象、使命、託付、真理，更推翻了你自己從神所領受所傳講的真理。我們之所以與你同心，不是因你比別人強，你算不得什麼，我們跟從你乃是認識你從神所領受的職分、啟示和託付，你自己既然推翻了，否定了這一切，我們不能再接受你的帶領，你也不配帶領我們。你既推翻了——七·二一聖靈重建榮耀新約教會的異象和啟示，也否定了工頭職分，你憑什麼資格召開同工聚會？幸好全能的主掌管一切，是他自己伸出他恩惠慈愛的手攔阻了我們，在接到你信的同一天，我們也接到了出入境管理處正式通知，我們來港的手續全未獲准，我們實在低頭敬拜他！

我們雖然滿了殘缺和軟弱，但鑒察人心的神，知道我們這一群是真實要他，我們多年來將頸項置之度外，與你同心，就是為了神的旨意、神的見證和神的時代真理，每一次轉彎，我們都是拚命放下自己，惟恐怕跟不上，更怕被聖靈的水流所淘汰。也許有少數同工，因著開啟問題，跟得過火了，或者有不及之處，我們都盡量設法幫助他，平衡他，我們也盡可能修正自己，深恐主的心得不著滿足，也怕你對我們失望，這是主可以為我們作見證的。多少年同工們一直落在經濟的熬煉中，我們沒有發過怨言，因為我們甘心樂意在地上與主一同受苦，在

地上沒有任何戀慕與貪求，只求在地上行完神的旨意。我們曾放棄公會宗派和世界的優厚待遇，一同分別出來同建靈宮——新約教會。你竟然說新約教會是標榜自己，攻擊別人，自己也是宗派，又說所有宗派都是教會，如果你神經沒有問題應該記得很清楚，公會宗派四分五裂不是新約教會被重建、工頭被興起以後的事，早就有一千多個宗派了，難道是因著你使他們分裂的嗎？神的靈離開了你，你就胡言亂語，你母親接受啟示重建新約教會，拆毀公會宗派，實在是從寶座來的啟示，你也會承接她的職分，神當時是那樣印證你，你今天所言所行竟是拆毀新約教會重建公會宗派，倒行逆施。

你這封信不是什麼「從主領受的全新啟示。」是開倒車，不過是史百克的陳腔爛調，是我們行過多年走不通的一條死胡同，神啟示了我們從史百克派分別出來上山等候神所興起的屬靈首領，誠信真實的神果然興起了你母親江端儀姊妹，她實在是神所興起的時代屬靈首領。你今天竟背棄你母親所傳的，把史百克這一老套拿來當作你自己的全新啟示。是否從你弟兄領受來的？談到史百克那一套，你弟兄還差得很遠，只不過是摸到了一點皮毛，但我們早就認識那一套不是從神啟示來的，只不過是以現實來解說真理，將真理來遷就事實，說什麼「事物叫人分開，基督叫人合一。」如果不是在真道上同歸於一，就無人能真正認識神的兒子（弗四：11／13），你原來跑得那麼你，是誰攔阻了你，我們恨不得那攔阻你的被神割絕。我們仍然在等候，在盼望，在祈禱，求主使你回轉頭來，使你不致任意妄為，只要你肯回轉，我們仍願與你同心，我們主不會撇棄

你，使你仍然像以往一樣忠心站在主的一邊。當你專心向主，主必為你得著你的弟兄。否則，你將要失去一切，也必失去你的弟兄。你的弟兄到處醜化你，毀謗你，說你作了不可告人的事，我們都十分憤恨，我們從沒有一點輕看你，我們也深信這是神製造你的過程。如果你一意孤行，丟棄你的職分，神也必另外興起人接替你的職分，繼續起來帶領新約教會往前。如果新約教會是神所重建的，就無人能毀壞，誰想毀壞神的殿，神必定要毀壞那人。倘若新約教會能被人毀壞，那就證明不是神所重建的，既然不是神所建造的，那早就該拆毀，我們決不珍惜不是神要我們所建造的，不必你伸出人的手來。

語重心長，忠言逆耳，願你帶到主的光中尋求！

| | | | |
|----|------|------|-----|
| 主內 | 洪以利亞 | 張郭路得 | 何應樵 |
| | 張耶利米 | 王樹益 | 許麗珠 |
| 畢 | 勝 | 馮歷恩 | 許殊賢 |
| | 廊迦勒 | 張明法 | 吳千惠 |
| 馮 | 漢章 | 張約翰 | 劉玉琴 |
| | 朱約拿 | 錢劉碧霞 | 李奇妙 |
| 李 | 崇德 | 左坤 | 史秉黨 |
| | 趙傳典 | 彭慧萍 | 張玉平 |
| 陳 | 萍如 | 畢台瑞 | 劉再賜 |
| | 錢詠秋 | 葛鏘 | 李國樹 |
| 劉 | 大衛 | | |

四月廿二日

自從這封信發出後，我們等候著張某的回信。我們有一個天真的想法，以為張某生命豐盛，素常教導我們要用生命服事人，即使我們信中話語沉重厲害，她也定能寬容我們這點愚昧，因我們的存心是純正的、清潔的。張某也常教導人接受環境的拆毀、破碎、對付……。然而當環境臨到她時，她竟顯得比任何人都剛硬，使我們發覺她所構的「愛」、「生命服事」，僅能構到她的丈夫。雖然陳某是那樣毀謗她、醜化她、敵擋真理，她都能寬容。但對我們這班赤忘忘生死，與她同甘共苦的同工，及時寫了一封坦誠直諫、話語沉重的信給她，她就不能寬容，就愛不來了。信發出去後，我們等了不只三天、五天，且幾個月都過去了，她既無片紙隻字，又無電話、電報，我們這一群好像被推下深淵的絕望者，才發現她以往所講的什麼愛啊，寬容啊，關切啊，生命服事啊……，全是為縱容、得回她那背道丈夫鋪路罷了。她的背道謬論像毒瘡一般，藉著她丈夫在台灣蔓延，越爛越大，我們為了保護羊群，為了要叫福音真理仍存在我們中間，就不能不起來為從前藉著江姊妹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爭辯，使其不再蔓延，再敗壞更多人的信心。

今年五月，我們為了辯明真道，在台北召開一次同工聚會，根據張某那十三頁長信，指出她的錯謬。同工們是在一種痛苦、憂傷、被出賣、憤恨……的複雜心情下交通的，言語難免較為激烈（但較比張某一九六九年在曼谷特會中，對那不同意她結婚的同工們所行的審判溫和太多），正在這時香港有位同工來台，探聽台灣同工們的情形，也參加了我們辯明真理的聚會。他們的心情與我們完全不同，他們是已接受張某所謂的

「全新啟示」的，他們的靈與張某的靈是同一個靈，他們是帶著所謂的「突破」、「擴大」、「前進」姿態來的，是以觀察、說服、勸導的角色出現，想叫我們像他們一樣，接受張某所謂的「全新啟示」的。當他們看見我們的表現完全不像他們所想望的，就在聚會中顯得格外不安、不耐，用一種可憐我們、為我們害怕的心理來看待我們。當我們請他們發表張某所謂的「全新啟示」時，他們個個守口如瓶、一言不發、態度曖昧，既說不能代表張某，又不說明自己的立場，令人難以捉摸。他們完全用肉眼看我們。回港後，就照他們自己的看法來評論我們，說什麼發肉體、動血氣、殘暴、兇狠、沒有愛心……。藉以中傷台灣的眾同工，混亂眾教會弟兄姊妹的視聽。弟兄姊妹們，即使我們真如那些同工們所毀謗的那樣發肉體、動血氣，那究竟是背道的事嚴重呢？還是發肉體的嚴重？何況神是否也像他們一般的看我們為發肉體呢？如果按照張某和她同工的說法和看法，非尼哈是最殘忍、最兇狠、最沒有愛心的了，因為非尼哈用槍刺死了淫亂的男女，事先並沒有與他們交通。但神非但沒有說非尼哈是發肉體、動血氣，反而說非尼哈是以祂的忌邪為心，且與他立平安的約，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耶和華曉諭摩西說，祭司亞倫的孫子，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使我向以色列人所發的怒消了；因他們中間，以我的忌邪為心，使我不在忌邪中把他們除滅。因此，你要說，我將我平安的約賜給他。這約要給他和他的後裔，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因他為神有忌邪的心，為以色列人贖罪。那與米甸女子一同被殺的以色列人，名叫心利，是撒路的兒子，是西緬一個宗族的

首領。那被殺的米甸女人，名叫哥斯比，是蘇珥的女兒，這蘇珥是米甸一個宗族的首領。」（民廿五：10／15）

弟兄姊妹，江姊妹屢次講到與宗派公會、異端假道連手的，就是犯屬靈淫亂。而張某不但與宗派結親、領受宗派舊酵、毒酵，且與背道者同心同靈，連手攻擊永生神的教會，把神的兒女陷在大罪裡，這事還算小嗎？羊群受到傷害，神的名受到羞辱，神的心何等傷痛！所以我們不顧一切，起來辯明真理，揭穿假道，神也奇妙的顯出喜悅我們的明證來。祂與我們立平安的約，多次用聖靈大大澆灌我們，用神蹟奇事隨著我們。祂豐富的話語，不斷的臨到我們，使我們又恢復了江姊妹時代，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當初的權能。許多弟兄姊妹，多年宿疾得蒙醫治，靈性軟弱得以復興。尤其像毒瘡一般的背道謬論得以上止住。近幾個月來，散居美、加、澳、歐、非各地的兄姊們，均紛紛來信表示，願站在神一邊（即在江姊妹的異象中）與我們同心為真理爭戰。東南亞除了少數教會尚不明白張某背道陰謀，暫時受迷惑外，大多數教會和弟兄姊妹都與我們同一心靈、同一腳蹤，繼續在神啟示江姊妹的異象中，在江姊妹所恢復的血、水、聖靈全備真道的根基上建造。神也大大賜福給我們。

張某既然丟棄了神所賜給她的職分及基督靈恩佈道團的職事，我們在此鄭重表明，凡領受七·二一默示、傳揚並持守血、水、聖靈重建新約教會真理啟示的，都是我們的同工，都是基督靈恩佈道團的成員。我們願意靠著主的恩典，在台灣繼續效法江姊妹的心志，恢復推動基督靈恩佈道團的職事。張某

既放棄她的職責，離開聖靈的總流，任著自己走上個人的道路，她所說所行的，既在神賦予基督靈恩佈道團的職事以外，就與聖靈重建的新約教會見證無分、無關、無權、無記念。我們目前正積極從事文字聖工。最近已經出版的書有：「一元領導與集體帶領」、「我們在迦密山上」、「效法你父大衛」、「聖靈裡的交通」復刊第一、二、三期、「看哪！普天下主的約櫃」（兄姊們如未收到上列各種書籍，請按書本封底的通信地址來信索取）。還有即將出版的有：「摩利亞山上的祭壇」、「聖靈裡的交通」復刊第四期、「九·二四專刊」、「路得記」、「尼希米記」、「士師記」等書刊。請兄姊們為著主託我們的文字聖工多多禱告！我們立定心志效法江姊妹將書白白送出，使人不花錢得福音。深信主必充充足足的賞賜我們。

我們今日將張某的十三頁長信，公諸於眾聖徒面前，願感動江姊妹的靈加倍感動你們，一同起來辯明真道，看守神的見證，揭穿仇敵的詭計，指出背道謬論，使異端假道蒙羞敗退，全備至聖真道大大得勝！深信神怎樣與非尼哈立平安的約，使我們永遠侍立在祂面前。祂怎樣使用祂使女江姊妹，也必加倍的使用我們。願一切榮耀歸與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阿們！

主內弟兄 洪以利亞 敬啟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聖靈重建榮耀新約教會

(一) 基督捨命流血，為要買會，用水
 (二) 同飲聖靈，成為一個身體，我們
 (三) 愛心寬容，和平聯絡，保守人
 (四) 聖徒盡職，建立身體，眾房
 (五) 主建榮耀，如堅房屋，各勝
 (六) 世代將過去，榮耀國度，得勝

(一) 藉道把會洗淨。祂用聖靈來施浸，聯絡命
 (二) 屬基督榮耀會子；祂靠元首，生傳福音。
 (三) 聖靈賜心。主先兒知，靈連信徒的福音。
 (四) 在真道歸上一式。認使先兒，得福以基。
 (五) 靠祂聯合，歸得聲提。我根受苦，必也。
 (六) 聖徒要被，聯合被提。我們和祂，必也。

(一) 信徒為聖殿，基督是會，唯元首。
 (二) 與恩賜平衡，成為合心，之聖所。
 (三) 音牧師、教師，各各聯合，合宜。
 (四) 漸長大成，滿有基督，量身量宮。
 (五) 督為房角石，聖被預備，再宮。
 (六) 和祂同得榮。徹醒，為主！

工頭立好教會的根基



(一) 你們是神所建造的房子。我照神已
(二) 要謹慎怎樣在上面建造成，因那火
(三) 是金銀寶石或草木禾稼，有火的靈
(四) 豈不知你們乃是神的殿，神的靈



(一) 所賜給我的恩，像聰明工頭，立好了
(二) 立好了的根基，是耶穌基督，除這根
(三) 試驗各人工程，若能存住，就要得
(四) 住在你們裡頭？若有壞人，毀壞神聖潔



(一) 根基，有別在上面建造。
(二) 基外，沒有能立別根基。
(三) 賞賜，若被燒定，就要受虧那損。
(四) 的殿，神必是要毀壞那人。



神作事的法則

神使摩西知道 祂的法則，叫以色列人曉得祂的作
為。神作事是照著祂的法則；神在古時
藉著眾先知曉論列祖，在末世藉祂兒子曉論我們，
主升天後藉聖靈吩咐使徒。主吩咐使徒的都教訓
人遵守，主就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末了。